

SONY®

无线家庭音响系统

使用说明书

在操作本系统之前，请详细阅读本说明书并妥善保管以备将来参考。

HT-ST9

警告

请不要将本装置安装在狭窄的空间，例如书架内或嵌入式的橱柜。

为减低火灾的风险，请不要让本装置的通风口被报章、桌布、窗帘等等掩盖。

不要将本装置暴露于明火（例如点燃的蜡烛）。

为减低火灾或电击的风险，请不要将本装置暴露在滴水或溅水下，并不要将盛满液体的物体，例如花瓶放置在本装置上。

只要本机仍然被连接至交流电插座，它仍然还没有切断主要电源，即使本机已被关闭。

由于电源插头是用作切断本机的主要电源，请将本机连接至容易触及的交流电插座。若您发现本机出现任何不寻常状况，请立刻将电源插头从交流电插座拔出。

切勿将电池或安装了电池的装置暴露在太过热的情况下，例如阳光和火。

仅限室内使用。

不得擅自更改发射频率、加大发射功率（包括额外加装射频功率放大器），不得擅自外接天线或改用其它发射天线。

使用时不得对各种合法的无线电业务产生有害干扰；一旦发现有害干扰现象时，应立即停止使用，并采取措施消除干扰后方可继续使用。

使用微功率无线电设备，必须忍受各种无线电业务的干扰或工业、科学及医疗应用设备的辐射干扰。

不得在飞机和机场附近使用。

该频段的无线接入系统仅限室内使用，且距离同频段的卫星无线电测定（空对地）业务和卫星固定（空对地）业务的地球站大于 3km。

推荐的电缆

必须使用正确屏蔽并接地的电缆和接头连接电脑主机和/或外围设备。



产品中有害物质的名称及含量

温度: 40°C

湿度: 60%

(○: 不含有, ×: 含有)

部件名称	有害物质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VI))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外壳	×	○	○	○	○	○
电路板	×	○	○	○	○	○
扬声器	×	○	○	○	○	○
附件	×	○	○	○	○	○

本表格依据SJ/T 11364 的规定编制。

○: 表示该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GB/T 26572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 表示该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GB/T 26572规定的限量要求。

有关本使用说明书

- 本使用说明书内的指示解说遥控器的控制。如果有源扬声器上的控制按钮与遥控器上的按钮名称相同或相似，您也可以使用有源扬声器上的控制按钮。
- 有些插图乃方案图，可能与实际产品不同。
- 电视机屏幕上显示的项目视区域而不同。
- 默认设定项目下已加下划线。
- 方括号（[]）中的文本出现在电视机屏幕上，双引号（“ ”）中的文本出现在前面板显示屏上。

目录

连接 → 入门指南（独立文档）

有关本使用说明书 3

聆听 / 观看

聆听从电视机、Blu-ray Disc™ 播放器、有线 / 卫星电视
盒等播放的声音 5

播放 USB 设备中的音乐 / 照片 6

聆听 BLUETOOTH 设备播放的音乐 6

通过网络功能播放其他设备中的音乐 / 照片 6

调节声音

尽享音效（足球模式等） 7

使用 DSEE HX 功能
（以自然音质再现音频编解码器文件） 8

BLUETOOTH 功能

聆听 BLUETOOTH 设备播放的音乐 9

聆听兼容 BLUETOOTH 的接收器上收到的声音 11

网络功能

连接至有线网络 13

连接至无线网络 14

播放家庭网络中的音乐 / 照片文件 14

在电视机上显示移动设备的屏幕（屏幕镜像） 16

观看受版权保护的 4K 内容

连接 4K 电视机 18

连接 4K 设备 19

设置和调整

使用设置显示屏 20

使用选项菜单 26

其他功能

使用智能手机或平板电脑控制本系统（SongPal） 28

使用“BRAVIA”同步的 HDMI 控制功能 29

尽享多路传输广播声音（双路单声道） 31

禁用有源扬声器上的按钮（儿童锁） 31

更改亮度 31

待机模式中省电 32

启用 IR 中继器功能（无法控制电视机时） 32

进一步设置无线系统（有源超重低音） 33

调整有源扬声器的摆设角度 34

在墙壁上安装有源扬声器 34

安装格栅罩 35

其他信息

注意事项 36

故障排除 39

部件和控件指南 44

可播放的文件类型 47

支持的音频格式 48

规格 49

关于 BLUETOOTH 通讯 53

索引 55

最终用户许可协议 57

聆听从电视机、Blu-ray Disc™ 播放器、有线 / 卫星电视盒等播放的声音

1 按 HOME。

主菜单出现在电视机屏幕上。

2 按 \leftarrow / \rightarrow / \uparrow / \downarrow 选择所需的输入，然后按 \oplus 。

您也可以使用遥控器上的 INPUT。

[TV]

“TV”

连接至电视机 (DIGITAL IN (TV)) 插孔的设备 (电视机等)，或连接至 HDMI OUT (ARC) 插孔且兼容音频返回声道功能的电视机

[HDMI 1]/[HDMI 2]/[HDMI 3]

“HDMI 1” / “HDMI 2” / “HDMI 3”

连接至 HDMI IN 1、HDMI IN 2 或 HDMI IN 3 的设备

[Bluetooth Audio]

“BT”

支持 A2DP 的 BLUETOOTH 设备

[Analog]

“Analog”

连接至 ANALOG IN 插孔的设备

[USB]

“USB”

连接至 \downarrow (USB) 端口的 USB 设备

[屏幕镜像]

“SCR M”

兼容屏幕镜像的设备

[Home Network]

“H.Net”

服务器上存储的内容

[Music Services]

“M.Serv”

互联网上提供的音乐服务内容

备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中国境内没有本系统支持的音乐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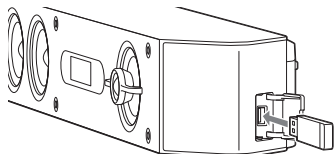
提示

您也可以按遥控器上的 PAIRING 和 MIRRORING 以分别选择 [Bluetooth Audio] 和 [屏幕镜像] 功能。

播放 USB 设备中的音乐 / 照片

您可以播放所连接的 USB 设备中存储的音乐 / 照片文件。有关可播放文件的类型，请参阅“可播放的文件类型”（第 47 页）。

- 1 将 USB 设备连接至 USB 端口。
连接前请参阅 USB 设备的使用说明书。



- 2 按 HOME。
主菜单出现在电视机屏幕上。
- 3 按 $\uparrow/\downarrow/\leftarrow/\rightarrow$ 选择 [USB]，然后按 \oplus 。
- 4 按 \uparrow/\downarrow 选择 ♪ [音乐] 或 📷 [照片]。
- 5 使用 $\uparrow/\downarrow/\leftarrow/\rightarrow$ 和 \oplus 选择所需的内容。

备注

操作时请勿拔下 USB 设备。为了避免破坏数据或损坏 USB 设备，在连接或拔下 USB 设备前关闭系统。

聆听 BLUETOOTH 设备播放的音乐

请参阅“BLUETOOTH 功能”（第 9 页）。

通过网络功能播放其他设备中的音乐 / 照片

请参阅“网络功能”（第 13 页）。

调节声音

尽享音效（足球模式等）

您可以轻松享受专为不同类型的声源精心预编程的音效。

选择音域

播放时重复按 SOUND FIELD。

[醇音技术 +]

为声源自动选择适当的声音设置。

[电影]

播放电影的理想音效。此模式提供细腻、丰富的音效。

[电影 2]

播放电影的理想音效。此模式将为听众提供置身其中的音效。

[音乐]

播放音乐的理想音效。

[游戏中心]

玩游戏的理想音效。

[音乐舞台]

由 Sony 独创的 Audio DSP 技术所营造的优质音效，让您享受热情激昂的现场音乐会气氛。

[标准]

播放单个声源的理想音效。

提示

您也可以按 CLEARAUDIO+ 选择 [醇音技术 +]。

从选项菜单选择音域

- 1 按 OPTIONS 和 $\blacktriangle/\blacktriangledown$ 选择 [Sound Field]，然后按 \oplus 。
- 2 按 $\blacktriangle/\blacktriangledown$ 选择所需的音域，然后按 \oplus 。

使用足球模式功能

观看足球比赛直播时，这些音效带给您身临其境的真实感受。

在观看足球比赛时重复按 FOOTBALL。

- [旁白开]：通过增强体育馆的欢呼声，营造置身于足球场的真切感觉。
- [旁白关]：通过增强欢呼声并将解说员声音降至最低，营造置身于足球场的更为真切的感觉。
- [关]：足球模式被关闭。

备注

- 建议在观看足球比赛时选择足球模式。
- 如果选择 [旁白关] 后听到不自然的内容声音，则应使用 [旁白开]。
- 执行以下操作时，足球模式将自动设置为 [关]。
- 关闭系统。
- 按任何音域按钮（第 46 页）。
- 此功能不支持单声道声音。
- 如果系统检测到立体声音频信号输入，将根据选定的音域类型激活 Sony 专有的上变频混音器。

提示

- 您也可以从选项菜单（第 26 页）中选择 [足球]。
- 如果具有 5.1 声道音频流，建议您在电视机或有线/卫星电视盒上选择此音频流。

使用夜间模式功能

以低音量输出声音，并最大程度地保留对话的保真度和清晰度。

重复按 NIGHT。

- [开]：激活夜间模式功能。
- [关]：禁用夜间模式功能。

提示

您也可以从选项菜单（第 26 页）中选择 [夜晚]。

使用语音功能

此模式可让对话更清晰。

重复按 VOICE。

- [类型 1]：标准
- [类型 2]：对话范围得到增强。
- [类型 3]：对话范围得到增强，并提升了老人难以辨别的音域部分。

提示

您也可以从选项菜单（第 26 页）中选择 [语音]。

使用 DSEE HX 功能（以自然音质再现音频编解码器文件）

DSEE HX 可将现有的声源提升至接近高清的音质，带给您仿佛置身于录音室或音乐会的真实感受。

仅选择 [音乐] 作为音域时，此功能才可用。

备注

- DSEE HX 功能的精细声音再现功能仅适用于无损压缩的 PCM 音源。DSEE HX 功能不适用于 DSD（DSDIFF、DSF）格式的文件。该文件可扩展至最大相当于 96 kHz/24 位。
- 此功能适用于 44.1 kHz 或 48 kHz 的双声道数字输入信号。
- 选择 [Analog] 时，此功能无效。
- 选择 [Bluetooth 模式] 中的 [发送] 时，此功能无效。（第 22 页）。

1 按 HOME。

主菜单出现在电视机屏幕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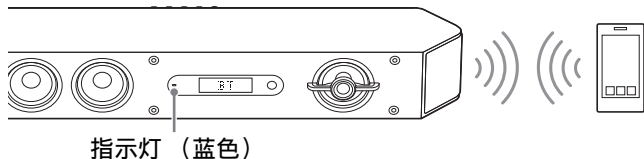
2 从主菜单中选择 [设定] - [音频设置]。

3 选择 [DSEE HX]。

4 选择 [开]。

聆听 BLUETOOTH 设备播放的音乐

将本系统和 BLUETOOTH 设备配对



将系统与设备配对（配对）

- 1 按 PAIRING。
在 BLUETOOTH 配对过程中，有源扬声器的指示灯（蓝色）快速闪烁。
- 2 开启 BLUETOOTH 功能，在 BLUETOOTH 设备上搜索“HT-ST9”，然后选择它。
如需密码，请输入“0000”。
- 3 确保有源扬声器的指示灯（蓝色）点亮。（这表示已建立连接。）

要取消配对操作

按 HOME 或 INPUT。

提示

一旦建立 BLUETOOTH 连接，根据相连的设备类型，会显示建议下载哪个应用程序的指示。

按照显示的说明执行操作，即可下载允许您操作本系统的名为 SongPal 的应用程序。

有关 SongPal 的详细信息，请参阅“使用智能手机或平板电脑控制本系统（SongPal）”（第 28 页）。

聆听配对设备播放的声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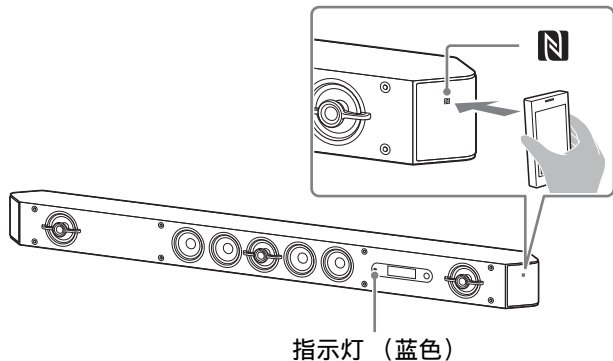
- 1 按 HOME。
主菜单出现在电视机屏幕上。
- 2 选择 [Bluetooth Audio]。
系统会自动重新连接至其最新连接的 BLUETOOTH 设备。
- 3 确保有源扬声器的指示灯（蓝色）点亮。（这表示已建立连接。）
如果未建立连接，请选择 BLUETOOTH 设备上的“HT-ST9”。
- 4 在连接的 BLUETOOTH 设备上使用音乐软件开始播放音频。

备注

一旦系统和 BLUETOOTH 设备相连接，即可按 ►、||、■、◀◀/▶▶ 和 ◀◀/▶▶ 来控制播放。

通过一触功能（NFC）连接 BLUETOOTH 设备

握住兼容 NFC 的 BLUETOOTH 设备靠近有源扬声器上的 N 标记，系统和 BLUETOOTH 设备将自动完成配对和 BLUETOOTH 连接的操作。



兼容的设备

内置 NFC 功能的智能手机、平板电脑和音乐播放器（操作系统：Android™ 2.3.3 或更高版本，不含 Android 3.x）

备注

- 根据设备的类型，您可能需要预先在您的远程设备上执行以下操作。
 - 开启 NFC 功能。

- 下载下方的“NFC 轻松连接”应用程序，并启动该应用程序。详情请参阅设备的使用说明书。





- 此功能不适用于兼容 BLUETOOTH 的接收器（例如耳机）。要使用兼容 BLUETOOTH 的接收器聆听声音，请参阅“聆听兼容 BLUETOOTH 的接收器上收到的声音”（第 11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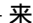
- 1 将 BLUETOOTH 设备轻触有源扬声器上的 N 标记。
- 2 确保有源扬声器的指示灯（蓝色）点亮。（这表示已建立连接。）
- 3 开始播放 BLUETOOTH 设备上的音源。

聆听兼容 BLUETOOTH 的接收器上收到的声音

您可以使用兼容 BLUETOOTH 的接收器（例如耳机）聆听本系统播放的声音。

- 1 按 HOME。**
主菜单出现在电视机屏幕上。
 - 2 从主菜单中选择  [设定]-  [Bluetooth 设置]。**
 - 3 选择 [Bluetooth 模式]。**
 - 4 选择 [发送]。**
 - 5 在 BLUETOOTH 接收器上开启 BLUETOOTH 功能。**
 - 6 从 [Bluetooth 设置] 的 [设备列表] 中选择 BLUETOOTH 接收器的名称（第 23 页）。**
建立 BLUETOOTH 连接后，指示灯（蓝色）点亮。
如果在列表中找到 BLUETOOTH 接收器的名称，请选择 [扫描]。
- 备注**
- 如果将 [Bluetooth 模式] 从其他模式更改为 [发送] 时，确认对话框后将出现 [设备列表] 屏幕。
- 7 返回主菜单并选择所需的输入。**
前面板显示屏上会出现 [BT TX]，声音也会从 BLUETOOTH 接收器中输出。
系统扬声器没有输出声音。

8 调节音量。

首先调节 BLUETOOTH 接收器的音量。与 BLUETOOTH 接收器相连时，BLUETOOTH 接收器的音量可以通过有源扬声器上的 VOLUME +/- 以及遥控器上的  +/- 来控制。

备注

- 您可能无法根据 BLUETOOTH 接收器来调整音量。
- 系统处于发送模式时，会禁用 [屏幕镜像]、[Bluetooth Audio] 和家庭影院控制功能。
- 当选择 [Bluetooth Audio] 或 [屏幕镜像] 的输入时，您无法将 [Bluetooth 模式] 设置为 [发送]。您也无法使用遥控器上的 RX/TX 对其进行切换。
- 最多可以注册 9 个 BLUETOOTH 接收器。如果对第 10 个 BLUETOOTH 接收器进行注册，那么最近连接次数最少的 BLUETOOTH 接收器将被替换为该新接收器。
- 系统在 [设备列表] 中最多可显示 15 个检测到的 BLUETOOTH 接收器。
- 传输声音时，无法在选项菜单中更改音效或设置。
- 由于内容保护，某些内容可能无法输出。
- 由于 BLUETOOTH 无线技术的特性，在 BLUETOOTH 接收器上播放音频 / 音乐比系统上播放有所延迟。
- BLUETOOTH 接收器成功连接至系统后，扬声器和 HDMI OUT (ARC) 插孔不输出任何声音。

提示

- 您可以启用或禁用接收 BLUETOOTH 设备的 AAC 或 LDAC 音频（第 23 页）。
- 也可以使用遥控器上的 RX/TX 切换 [Bluetooth 模式]。如果 BLUETOOTH 设备在步骤 5 操作中完成了配对并且它是最新连接的设备，则只需按遥控器上的 RX/TX 即可将其自动连接至系统。在此情况下，无需执行步骤 6。

断开 BLUETOOTH 接收器的连接

执行以下任一项操作。

- 禁用 BLUETOOTH 接收器上的 BLUETOOTH 功能。
- 将 [Bluetooth 模式] 设置为 [接收] 或 [关] (第 22 页)。
- 关闭系统或 BLUETOOTH 接收器。
- 在下列位置选择已连接兼容 BLUETOOTH 接收器的设备名称：
[Bluetooth 设置] 中的 [设备列表]。

删除设备列表中注册的 BLUETOOTH 接收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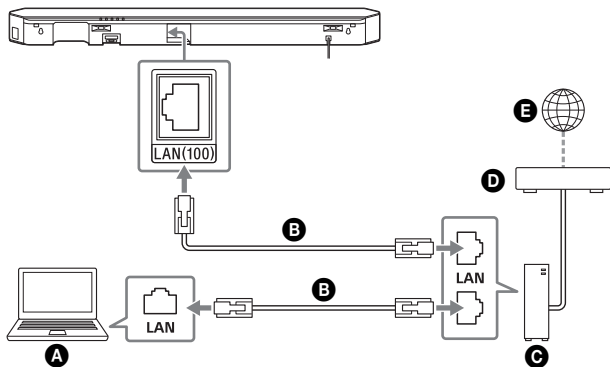
- 1 执行“聆听兼容 BLUETOOTH 的接收器上收到的声音”中的步骤 1 至步骤 6。
- 2 选择设备，然后按 OPTIONS。
- 3 选择 [删除]，然后按 ⊕。
- 4 按照屏幕上的说明，从设备列表中删除所需的 BLUETOOTH 设备。

连接至有线网络

使用 LAN 电缆将系统连接至网络

以下为网络配置的示意图。

建议使用有线连接，以获取稳定运行的网络。



- A** 服务器
- B** LAN 电缆（不提供）
- C** 路由器
- D** 调制解调器
- E** 互联网

提示

建议使用屏蔽直连型接口线（LAN 电缆）。

设置有线网络连接

请按照以下步骤设置有线网络连接。

- 1 按 HOME。**
主菜单出现在电视机屏幕上。
- 2 从主菜单中选择 [设定] - [网络设置]。**
- 3 选择 [网络设置]。**
- 4 选择 [有线设置]。**
电视机屏幕上出现选择 IP 地址获取方法的屏幕。
- 5 选择 [自动]。**
系统开始连接至网络。
出现确认屏幕。
- 6 按 \uparrow/\downarrow 浏览信息，然后按 \rightarrow 。**
- 7 选择 [保存并连接]。**
系统开始连接至网络。详情请参阅电视机屏幕上出现的信息。

如果使用固定的 IP 地址

在步骤 5 中选择 [自定义]，并按照屏幕上的说明操作。

提示

要检查网络连接状态，请查看 [网络连接状态]。

连接至无线网络

设置无线 LAN 连接

进行网络设置之前



如果您的无线 LAN 路由器（接入点）兼容 Wi-Fi 保护设置（WPS）功能，则可使用 WPS 按钮轻松设定网络设置。

如果不兼容，则需要选择或输入以下信息。预先检查以下信息。

- 无线 LAN 路由器 / 接入点的网络名称（SSID）*
- 网络的安全密钥（密码）**

* SSID（服务标识符）是识别特定接入点的名称。

** 该信息应位于无线 LAN 路由器 / 接入点的标签上、使用说明书中，也可从设置无线网络的工作人员或互联网服务提供商处获得。

- 1 按 HOME。
主菜单出现在电视机屏幕上。
- 2 从主菜单中选择  [设定]-  [网络设置]。
- 3 选择 [网络设置]。
- 4 选择 [无线设置（内置）]。
- 5 选择 [Wi-Fi 保护设置（WPS）]。
- 6 选择 [开始]。
- 7 按接入点上的 WPS 按钮。
系统开始连接至网络。

如果选择您所需的网络名称（SSID）

在步骤 5 中选择所需的网络名称（SSID），使用软件键盘输入安全密钥（或密码），然后选择 [输入] 以确认安全密钥。系统开始连接至网络。详情请参阅电视机屏幕上出现的消息。

如果使用固定的 IP 地址

在步骤 5 中选择 [添加新的无线网络]，并按照屏幕上的说明操作。

如果使用（WPS）PIN 码

在步骤 5 中选择 [添加新的无线网络]，然后选择 [(WPS) PIN 方式]。

提示

要检查网络连接状态，请查看 [网络连接状态]。

播放家庭网络中的音乐 / 照片文件

您可以将兼容家庭网络的其他设备连接至家庭网络，以播放家庭网络中的音乐 / 照片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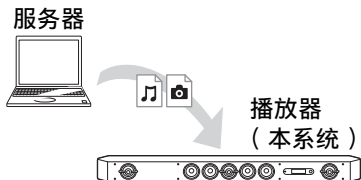
本系统可用作播放器和呈现器。

- 服务器：存储和分享数字媒体内容
- 播放器：从服务器查找和播放数字媒体内容
- 呈现器：从服务器接收和播放数字媒体内容，并可由另一个设备（控制器）操作
- 控制器：操作呈现器设备

准备使用 Home Network 功能。

- 将系统连接至网络。
- 准备另一个兼容家庭网络的设备。详情请参阅设备的使用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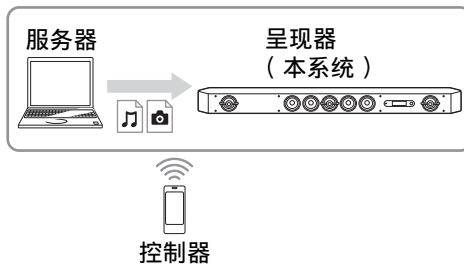
通过系统（播放器）播放服务器中存储的文件



- 1 按 HOME。
主菜单出现在电视机屏幕上。
- 2 选择 [Home Network]。
- 3 选择所需的设备。
- 4 按 $\blacktriangleleft/\blacktriangleright$ 选择 🎵 [音乐] 或 📷 [照片]，然后按 ⊕ 。
- 5 使用 $\blacktriangleleft/\blacktriangleright/\blacktriangleleft/\blacktriangleright$ 和 ⊕ 选择所需的内容。

使用家庭网络控制器操作系统（呈现器）以播放远程文件

播放存储在服务器中的文件时，可使用兼容家庭网络控制器的设备（移动电话应用等）操作系统。



有关操作的详情，请参阅兼容家庭网络控制器的设备的使用说明书。

备注

请勿同时使用提供的遥控器和控制器操作系统。

提示

本系统兼容预装在 Windows 7 中的 Windows Media® Player 12 的“播放到”功能。

在电视机上显示移动设备的屏幕（屏幕镜像）

[屏幕镜像] 是通过 Miracast 技术在电视机上显示移动设备屏幕的功能。

系统可直接与屏幕镜像兼容设备（例如智能手机、平板电脑）连接。您可在电视机大屏幕上观赏设备的显示屏幕。使用此功能无需无线路由器（或接入点）。

1 按 MIRRORING。

2 遵从屏幕上的指示。

在移动设备上激活屏幕镜像功能。

有关如何激活该功能的详情，请参阅随移动设备提供的使用说明书。

使用一触镜像功能（NFC）连接到 Xperia 智能手机

按 MIRRORING，然后握住 Xperia 智能手机靠近有源扬声器上的 N 标记。

退出镜像

按 HOME 或 INPUT。

备注

- 使用屏幕镜像时，图像和声音的质量有时可能因其他网络的干扰而劣化。
- 视使用环境，图像和声音的质量可能会劣化。
- 屏幕镜像时，可能无法使用某些网络功能。
- 确保您的设备与 Miracast 兼容。不保证与所有 Miracast 兼容设备的连接性。

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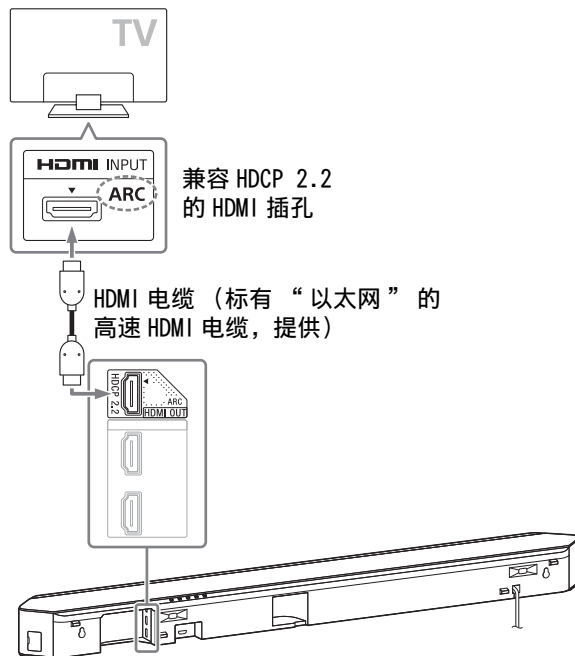
如果发现图像和声音的质量经常劣化，请尝试设置 [屏幕镜像 RF 设置]（第 25 页）。

观看受版权保护的 4K 内容

连接 4K 电视机

要观看受版权保护的 4K 内容并聆听有源扬声器播放的声音，请使用兼容 HDCP 2.2 的 HDMI 插孔连接有源扬声器和电视机。仅能通过兼容 HDCP 2.2 的 HDMI 插孔连接观看受版权保护的 4K 内容。有关电视机是否配备兼容 HDCP 2.2 的 HDMI 插孔的详情，请参阅随电视机提供的使用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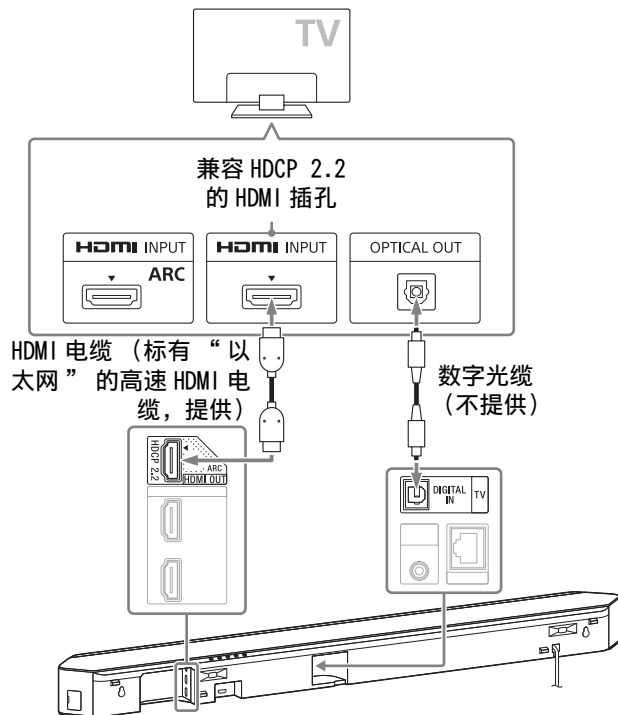
当电视机的 HDMI 插孔标有 ARC* 并兼容 HDCP 2.2 时



- * ARC（音频返回声道）
ARC 功能仅通过 HDMI 电缆将电视的数字声音发送到本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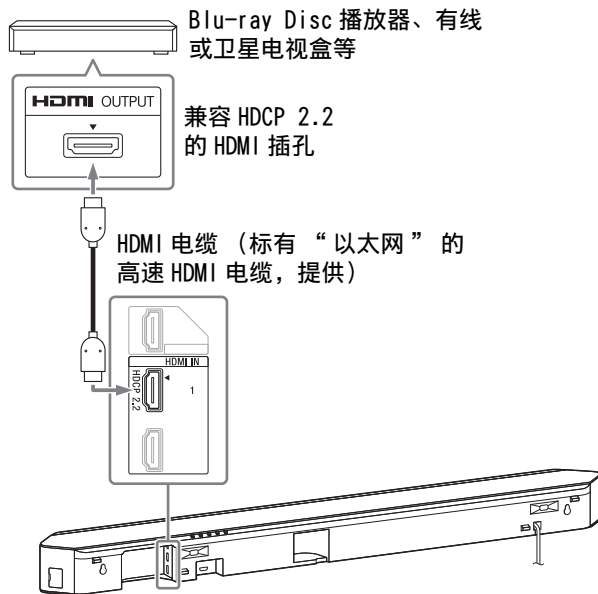
当电视机的 HDMI 插孔标有 ARC 但不兼容 HDCP 2.2 时

如果电视机的 HDMI 插孔标有 ARC 但不兼容 HDCP 2.2，请使用 HDMI 电缆将本系统连接至电视机兼容 HDCP 2.2 的 HDMI 插孔。然后，将数字光缆连接至电视机的光纤输出插孔，以聆听数字声音。



连接 4K 设备

将 4K 设备连接至有源扬声器的 HDMI IN 1 插孔。有关设备是否兼容 HDCP 2.2 的详情，请参阅随设备提供的使用说明书。




备注





本系统提供一条 HDMI 电缆 (标有“以太网”的高速 HDMI 电缆)。

使用设置显示屏

您可对例如图像和声音的项目进行各种调节。
默认设定项目下已加下划线。

- 1 按 HOME。
主菜单出现在电视机屏幕上。
- 2 按 \blacktriangle 选择  [设定]。
- 3 按 $\blacktriangle/\blacktriangledown$ 选择设置类别图标，然后按 \oplus 。

图标	释义
	[软件更新] (第 20 页) 更新系统的软件。
	[画面设置] (第 21 页) 根据电视机的类型进行屏幕设定。
	[音频设置] (第 22 页) 根据连接插孔的类型，设置音频。
	[Bluetooth 设置] (第 22 页) 详细设置 BLUETOOTH 功能。
	[系统设置] (第 23 页) 进行与系统有关的设定。
	[网络设置] (第 25 页) 详细设置互联网和家庭网络。

图标	释义
	[输入跳过设定] (第 25 页) 设置每个输入的输入跳过设定。
	[简易设定] (第 25 页) 1-2-3 重新运行“简易设定”以进行基本设置。
	[轻松网络设定] (第 26 页) 1-2-3 运行 [轻松网络设定] 以设置基本网络设定。
	[复位] (第 26 页) 将系统重设至出厂默认设置。

[软件更新]

将软件更新至最新的版本，你即可利用最新的功能。
软件更新期间，“UPDT”出现在前面板显示屏中。更新完成后，系统将自动重启。
正在更新时，请勿开启或关闭系统或操作系统或电视机。请等待软件更新完成。

备注

- 有关更新功能的信息，请浏览以下网站：
<https://service.sony.com.cn/>
- 如果希望软件自动更新，请将 [自动更新] 设置为 [开] (第 24 页)。即使在 [自动更新] 中选择 [关]，也会进行软件更新，具体取决于更新的详细信息。

■ [通过网络更新]

使用可用的网络更新系统的软件。确保网络连接至互联网。

■ [通过 USB 存储器更新]

使用 USB 存储器更新软件。确保软件更新文件夹正确地命名为“UPDATE”。

🔍 [画面设置]

■ [电视类型]

[16:9]: 连接至宽屏电视机或备有宽屏幕模式功能的电视机时选择此项。

[4:3]: 连接至没有宽屏幕模式功能的 4:3 屏幕电视机时选择此项。

■ [输出视频分辨率]

[自动]: 根据电视机或连接设备的分辨率, 输出视频信号。

[480i/576i]*, [480p/576p]*, [720p], [1080i], [1080p]: 根据所选的分辨率设定输出视频信号。

* 如果播放内容的色彩系统是 NTSC, 则视频信号的分辨率只能转换为 [480i] 和 [480p]。

■ [24p 输出]

[网络内容 24p 输出]

此功能在下列情况下设置系统的 HDMI OUT (ARC) 插孔的信号输出: 使用屏幕镜像功能时。

[自动]: 只有在使用 HDMI 接线连接兼容 1080/24p 的电视机并将 [输出视频分辨率] 设置为 [自动] 或 [1080p] 时, 才可输出 24p 视频信号。

[关]: 当您的电视机与 1080/24p 视频信号不兼容时, 选择此项。

■ [4K 输出]

[自动 1]: 当连接 Sony 制造的 4K 兼容设备时, 播放视频时可输出 2K (1920 × 1080) 视频信号, 而在播放照片时可输出 4K 视频信号。

当连接非 Sony 制造的 4K 兼容设备时, 播放 24p 视频内容或播放照片时输出 4K 视频信号。

此设定对于 3D 视频影像播放无效。

[自动 2]: 当连接 4K/24p 兼容设备并在 [24p 输出] 下的 [网络内容 24p 输出] 中进行适合设置时, 可自动输出 4K/24p 视频信号; 当播放 2D 照片文件时也可输出 4K/24p 照片图像。

[关]: 关闭功能。

【备注】

如果选择 [自动 1] 后系统没有检测到 Sony 制造的设备, 则该设置与 [自动 2] 设置的效果相同。

■ [YCbCr/RGB (HDMI)]

[自动]: 自动检测外部设备的类型, 并切换至匹配的色彩设置。

[YCbCr (4:2:2)]: 输出 YCbCr 4:2:2 视频信号。

[YCbCr (4:4:4)]: 输出 YCbCr 4:4:4 视频信号。

[RGB]: 在使用兼容 HDCP 的 DVI 插孔连接设备时, 选择此选项。

■ [HDMI Deep Color 输出]

[自动]: 通常选择此选项。

[12 比特]、[10 比特]: 如果连接的电视机与 Deep Colour 兼容, 则输出 12 位/10 位视频信号。

[关]: 当图像不稳定或色彩不自然时, 选择此项。

■ [视频直播]

如果选择 [HDMI 1]、[HDMI 2] 或 [HDMI 3] 输入，则可禁用有源扬声器的屏幕显示 (OSD) 功能。

此功能在玩游戏时非常有用，可让您完全沉浸在游戏屏幕中。
[开]：禁用 OSD。电视机屏幕上不会显示信息，并且 OPTIONS 和 DISPLAY 按钮无效。

[关]：仅更改设置（例如选择音域）时，电视机屏幕上才会显示信息。

■ [SBM] (超级位映射)

[开]：对 HDMI OUT (ARC) 插孔输出的视频信号进行平滑层次处理。

[关]：如果视频信号失真或色彩不自然，选择此选项。

🔊 [音频设置]

■ [DSEE HX]

仅选择 [音乐] 作为音域时，此功能才可用。

[开]：将音频文件升级为高分辨率的音频文件，并再现通常会受损的高频清晰声音（第 8 页）。

[关]：关闭

■ [音频 DRC]

您可压缩声带的动态范围。

[自动]：自动压缩 Dolby TrueHD 中编解码器的声音。

[开]：系统复制录音工程师预期的动态范围类型的声带。

[关]：动态范围未被压缩。

■ [衰减设置 - Analog]

在聆听连接至 ANALOG IN 插孔的设备时，声音可能失真。您可减弱本系统的输入电平以避免失真。

[开]：减弱输入电平。输出电平在此设定将减低。

[关]：正常的输入电平。

■ [音频输出]

您可选择音频信号输出使用的输出方式。

[扬声器]：只从系统的扬声器输出多声道声音。

[扬声器 +HDMI]：从系统的扬声器输出多声道声音，并从 HDMI OUT (ARC) 插孔输出双声道线性 PCM 信号。

[HDMI]：仅从 HDMI OUT (ARC) 插孔输出声音。声音格式视连接设备而定。

【备注】

[HDMI 控制] 设置为 [开]（第 23 页）时，[音频输出] 将自动设置为 [扬声器 +HDMI]，并且此设置无法更改。

📶 [Bluetooth 设置]

■ [Bluetooth 模式]

使用本系统可欣赏远程设备的内容，或使用耳机等其他设备聆听本系统输出的声音。

[接收]：本系统处于接收模式，能够从远程设备接收和输出音频。

[发送]：本系统处于发送模式，能够向远程设备发送音频。如果您切换系统的输入，前面板显示屏上会出现 [BT TX]。

[关]：BLUETOOTH 功能已关闭，无法选择 [Bluetooth Audio] 输入。

【备注】

即使已将 [Bluetooth 模式] 设置为 [关]，仍然可以使用一触聆听功能连接至远程设备。

■[设备列表]

[Bluetooth 模式] 设置为 [发送] 时, 显示已配对和检测到的 BLUETOOTH 设备 (SNK 设备) 列表。

■[Bluetooth 待机]

通过设置 [Bluetooth 待机], 即使系统处于待机模式, 也可以通过 BLUETOOTH 设备开启系统。仅在 [Bluetooth 模式] 设置为 [接收] 或 [发送] 时, 此功能才可用。

[开]: 从配对的 BLUETOOTH 设备建立 BLUETOOTH 连接后, 系统将自动开启。

[关]: 关闭

■[Bluetooth Codec - AAC]

仅在 [Bluetooth 模式] 设置为 [接收] 或 [发送] 时, 此功能才可用。

[开]: 启用 AAC 编解码器。

[关]: 禁用 AAC 编解码器。

备注

如果启用 AAC 且设备支持 AAC, 则可欣赏优质声音。如果无法使用设备聆听 AAC 声音, 请选择 [关]。

■[Bluetooth Codec - LDAC]

仅在 [Bluetooth 模式] 设置为 [接收] 或 [发送] 时, 此功能才可用。

[开]: 启用 LDAC 编解码器。

[关]: 禁用 LDAC 编解码器。

备注

如果启用 LDAC 且设备支持 LDAC, 则可欣赏更为优质的声音。如果无法使用设备聆听 LDAC 声音, 请选择 [关]。

■[无线播放质量]

您可以设置 LDAC 播放的数据传输速率。仅在 [Bluetooth 模式] 设置为 [发送] 以及 [Bluetooth Codec - LDAC] 设置为 [开] 时, 此功能才可用。

[自动]: 数据传输速率根据环境自动变化。如果此模式下的音频播放不稳定, 请使用其他三种模式。

[音质]: 使用最高比特率。以较高的质量发送声音, 但当链接质量不够好时, 音频播放有时可能不稳定。

[标准]: 使用中等比特率。均衡声音质量和播放稳定性。

[连接]: 以稳定性为主。声音质量适当, 连接状态可能最为稳定。建议在连接不稳定的情况下使用此设置。

📄[系统设置]

■[屏显语言]

您可选择您所需的系统屏幕显示语言。

■[无线声音连接]

您可为无线系统进行更进一步的设定。详情请参阅 “进一步设置无线系统 (有源超重低音)” (第 33 页)。

■[IR-Repeater]

[开]: 从有源扬声器背面发送电视机的远程信号 (第 32 页)。

[关]: 关闭功能。

■[HDMI 设定]

[HDMI 控制]

[开]: 开启 [HDMI 控制] 功能。通过 HDMI 电缆连接的设备可相互进行操作。

[关]: 关闭

[Audio Return Channel]

在系统连接至与“音频返回声道”功能兼容的电视机 HDMI IN 插孔以及 [HDMI 控制] 设置为 [开] 时，此功能可用。

[自动]: 系统可通过 HDMI 电缆自动接收电视机的数字音频信号。

[关]: 关闭

[待机直通]

即使系统处于待机模式，也可将 HDMI 信号输出至电视机。

[HDMI 控制] 设置为 [开] 时，此功能可用。

[自动]: 电视机开启时，从处于待机模式的系统的 HDMI OUT (ARC) 插孔输出信号。在待机模式下，此设置比 [开] 设置更节能。

[开]: 在待机模式下始终从 HDMI OUT (ARC) 插孔输出信号。如果连接的是“BRAVIA”之外的电视机，建议选择此设置。

[关]: 系统处于待机模式时，不输出任何信号。在待机模式下，此设置比 [开] 设置更节能。

■ [高速启动 / 网络待机]

[开]: 缩短从待机模式启动的时间。您可在开启系统后快速操作系统。

[关]: 关闭

■ [自动待机]

[开]: 开启 [自动待机] 功能。当您在大约 20 分钟内没有操作系统时，系统自动进入待机模式。

[关]: 关闭

■ [自动显示]

[开]: 更改音频信号、图像模式等时，自动在电视机屏幕上显示信息。

[关]: 只在您按 DISPLAY 时显示信息。

■ [软件更新通知]

[开]: 设定系统告知您有关最新软件版本的信息 (第 20 页)。

[关]: 关闭

■ [自动更新设置]

[自动更新]

[开]: 未使用本系统时，在所选 [时区] 的本地凌晨 2 点到 5 点会自动进行软件更新。如果在 [高速启动 / 网络待机] 中选择 [关]，将会在关闭系统之后进行软件更新。

[关]: 关闭

[时区]

选择国家 / 地区。

■ [备注]

- 即使在 [自动更新] 中选择 [关]，也会进行软件更新，具体取决于更新的详细信息。
- 软件更新会在新软件发布后的 11 天内自动执行。

■ [设备名称]

您可根据自己的喜好更改本系统的名称，以便在使用 [Bluetooth Audio] 或 [屏幕镜像] 功能时更容易识别本系统。该名称也可用于其他网络，例如家庭网络。按照屏幕上的说明操作并使用软件键盘输入名称。

■ [系统信息]

您可显示系统的软件版本信息和 MAC 地址。

■ [软件许可信息]

您可显示软件许可证信息。

[网络设置]

■ [网络设置]

预先将系统连接至网络。

[有线设置]: 当您使用 LAN 电缆连接至宽带路由器时, 请选择此选项。

[无线设置 (内置)]: 当您使用系统的内置 Wi-Fi 功能连接至无线网络时, 请选择此选项。

提示

有关进一步详情, 请浏览以下网站并查看常见问题 (FAQ):
<https://service.sony.com.cn/>

■ [网络连接状态]

显示当前网络连接的状态。

■ [网络连接诊断]

您可以进行网络诊断以检查网络是否正确连接。

■ [屏幕镜像 RF 设置]

如果您使用多个无线系统 (例如无线 LAN), 无线信号可能不稳定。在此情况下, 可以通过为屏幕镜像设置优先无线电频道来改善播放的稳定性。

[自动]: 通常选择此选项。系统自动为屏幕镜像选择最好的频道。

[CH 1]/[CH 6]/[CH 11]: 为屏幕镜像连接优先采用所选的频道。

■ [连接服务器设定]

设置是否要显示连接的家庭网络服务器。

■ [Renderer 自动访问许可]

[开]: 允许从新检测到的家庭网络控制器中进行自动访问。

[关]: 关闭

■ [Renderer 访问控制]

显示兼容家庭网络控制器的产品列表, 并设置是否接受列表中控制器的命令。

■ [外部控制]

[开]: 允许家用自动化控制器操作本系统。

[关]: 关闭

■ [遥控启动]

[开]: 系统处于待机模式时, 允许通过网络连接的设备开启系统。

[关]: 网络连接的设备不能开启系统。

[输入跳过设定]

跳过设定是一个便捷的功能, 可让您按 INPUT 选择某个功能时跳过未使用的输入。

[不跳过]: 系统没有跳过所选的输入。

[跳过]: 系统跳过所选的输入。

备注

如果在显示主菜单期间按 INPUT, 在设置变为 [跳过] 时, 输入图标将变暗。

[简易设定]

运行 [简易设定] 可为系统设定基本的初始设置和基本的网络设置。遵从屏幕上的指示。

[轻松网络设定]

开启 [轻松网络设定] 以设置基本网络设定。遵从屏幕上的指示。

[复位]

■ [复位至出厂默认设置]

您可选择设定群组将系统设定重设为出厂默认值。在群组中的所有设定将会被重设。

■ [初始化个人信息]

您可以删除存储在系统中的个人信息。

■ [备注]

如果您废弃、转让或转售本系统，为了安全起见请删除所有个人信息。请采取适当的措施，例如在使用完网络服务后登出。

使用选项菜单

按 OPTIONS 可进行各种设置和播放操作。可用项目视情况而有所不同。

常用选项

[A/V SYNC]

调节图像和声音之间的延迟时间（第 27 页）。

[Sound Field]

更改音域设置（第 7 页）。

[足球]

选择足球模式（第 7 页）。

[夜晚]

选择夜间模式（第 8 页）。

[语音]

选择语音模式（第 8 页）。

[重复设置]

设定重复播放。



[播放 / 停止]

开始或停止播放。

[从头播放]

从头开始播放项目。

[改变类别]

在 [USB] 或 [Home Network] 输入的  [音乐] 或  [照片] 类别之间切换。仅该类别的显示列表可用时，才能使用该项。

🎵 仅限 [音乐]

[随机设置]

设置随机播放。

[添加幻灯片播放音乐]

将 USB 存储器中的音乐文件注册为幻灯片背景音乐 (BGM)。

📷 仅限 [照片]

[幻灯片播放]

开始幻灯片。

[幻灯片播放速度]

更改幻灯片的速度。

[幻灯片播放效果]

设定播放幻灯片的效果。

[幻灯片播放背景音乐]

- [关]: 关闭功能。
- [我存在 USB 内的音乐]: 设定注册在 [添加幻灯片播放音乐] 中的音乐文件。

[改变显示]

在 [网格视图] 和 [列表视图] 之间切换。

[左旋]

以 90 度逆时针方向旋转照片。

[右旋]

以 90 度顺时针方向旋转照片。

[观看影像]

显示所选的照片。

调节图像和声音之间的延迟时间 (影音同步)

当声音与电视机屏幕上的图像不匹配时, 您可以为以下输入调节图像和声音之间的延迟时间。

设置方式视输入而定。

选择 [HDMI1]、[HDMI2] 或 [HDMI3] 输入时

1 按 **OPTIONS**。

电视机屏幕上出现选项菜单。

2 选择 [影音同步]。

3 使用 **←/→** 和 **⊕** 调节延迟时间。

您可以在 0 毫秒至 300 毫秒范围内, 以 25 毫秒增幅调节延迟时间。

选择 [TV] 输入时

1 按 **OPTIONS**。

前面板显示屏中出现 “SYNC”。

2 按 **⊕** 或 **→**。

3 使用 **←/→** 和 **⊕** 调节延迟时间。

您可以在 0 毫秒至 300 毫秒范围内, 以 25 毫秒增幅调节延迟时间。

4 按 **OPTIONS**。

前面板显示屏中的选项菜单关闭。

使用智能手机或平板电脑控制本系统 (SongPal)

SongPal 是使用智能手机或平板电脑操作兼容 SongPal 音频设备 (Sony 制造) 的专用应用程序。

从以下网址下载 SongPal。

<http://www.sonystyle.com.cn/songpal/index.htm>

SongPal 能够让您 ...

- 更改常用设置 (选择系统输入和调整音量)。
- 尽享存储在家庭网络服务器或智能手机中的系统音乐内容。
- 通过智能手机的显示屏增加音乐的视觉感。
- 使用 SongPal 轻松配置 Wi-Fi 连接设置 (在您的 Wi-Fi 路由器没有 WPS 功能的情况下)。
- 使用 SongPal Link 功能 (第 29 页)。

备注

- 在开始执行以下操作之前, 请务必将 [Bluetooth 模式] 设置为 [接收] (第 22 页)。
- 本系统与 SongPal V3.0 或更高版本兼容。
- SongPal 使用系统的网络功能 (第 13 页) 和 BLUETOOTH 功能 (第 9 页)。
- SongPal 的规格和显示设计如有变更, 恕不另行通知。

使用 Android 设备时

- 1 按 I/⏻ (开启 / 待机)。
有源扬声器的显示屏点亮。
- 2 使用 Android 设备搜索 SongPal 并下载该应用程序。
- 3 启动 SongPal。
- 4 通过 BLUETOOTH 连接 (第 9 页) 或网络连接 (第 13 页), 连接系统和 Android 设备。
提示
可以使用 NFC 功能连接 Android 设备 (第 10 页)。
- 5 遵循 SongPal 的指示。

使用 iPhone/iPod touch 时

- 1 按 I/⏻ (开启 / 待机)。
有源扬声器的显示屏点亮。
- 2 使用 iPhone/iPod touch 搜索 SongPal 并下载该应用程序。
- 3 启动 SongPal。
- 4 通过 BLUETOOTH 连接 (第 9 页) 或网络连接 (第 13 页), 连接系统和 iPhone/iPod touch。
- 5 遵循 SongPal 的指示。

聆听多个设备播放同样的音乐 / 在不同地点听不同的音乐 (SongPal Link)

您可以同时在多个房间尽享电脑、智能手机中存储或音乐服务提供的音乐。

有关 SongPal Link 的详情，请参阅

<http://www.sony.net/nasite>

使用“BRAVIA”同步的 HDMI 控制功能

此功能可在备有“BRAVIA”同步功能的电视机上使用。

通过 HDMI 电缆连接 Sony 制造的兼容 HDMI 控制功能的产品，即可借由以下功能简化操作。

将 [HDMI 控制] 设置为 [开]，即可启用 HDMI 控制功能 (第 23 页)。

备注

- 要使用“BRAVIA”同步功能，确保在完成 HDMI 连接之后开启系统和所有连接的设备。
- 因连接设备的设置不同，HDMI 控制功能可能无法正常工作。请参阅设备的使用说明书。

系统关闭

关闭电视机时，本系统和所连接设备会自动关闭。

备注

- 本系统在播放音乐时不会自动关闭。
- 系统关闭功能可用于非 Sony 制造的设备，但不保证此操作。

One-Touch Play

在使用 HDMI 电缆连接至本系统的设备 (Blu-ray Disc 播放器、“PlayStation®4”等) 上播放内容时，本系统和电视机会自动打开，并且系统输入会切换到适当的 HDMI 输入。

备注

- 上述功能可能在某些设备上无法使用。
- 如果将 [待机直通] 设置为 [自动] 或 [开] (第 24 页)，然后在系统处于待机模式时在相连接的设备上播放内容，那么在系统仍处于待机模式的情况下，声音和图像只能从电视机输出。
- One-Touch Play 功能可用于非 Sony 制造的设备，但不保证此操作。

系统声音控制

如果在看电视机时打开本系统，电视机声音会自动从本系统的扬声器中输出。

使用电视机遥控器调节音量时，本系统的音量也会得到调节。如果上次观看电视机时电视机声音从本系统的扬声器输出，再次打开电视机时，本系统会自动开启。

在电视机上使用双画面显示功能 (画中画 (P&P)) 时，也可以享用此产品特点。

- 如果选择 [TV]、[HDMI 1]、[HDMI 2] 或 [HDMI 3] 输入，可从本系统输出声音。
- 如果未选择 [TV]、[HDMI 1]、[HDMI 2] 或 [HDMI 3] 输入，仅在使用双画面显示功能时才可以从电视机中输出声音。关闭双画面显示功能时，从本系统输出声音。

备注

- 系统的音量大小会显示在电视屏幕上，具体取决于电视。显示的音量大小可能与有源扬声器前面板显示屏中显示的音量不同。

- 系统声音控制功能可用于非 Sony 制造的设备，但不保证此操作。

音频返回声道

您可只使用一条 HDMI 电缆通过系统享受电视机的声音。有关设置的详情，请参阅 “[Audio Return Channel]”（第 24 页）。

备注

Audio Return Channel 功能可用于非 Sony 制造的设备，但不保证此操作。

HDMI 控制同步功能

通过以下方法可自动激活系统的 [HDMI 控制] 功能：激活电视的 HDMI 控制（BRAVIA 同步）功能。此操作完成后，有源扬声器的前面板显示屏中出现“DONE”。

备注

- 如果上述设置无效，可以手动设置 [HDMI 控制] 功能。详情请参阅 “[HDMI 设定]”（第 23 页）。
- HDMI 控制同步功能是 Sony 的专有功能。此功能不能操作非 Sony 制造的设备。

回声取消同步

观看电视节目时，可使用社交媒体观看功能来降低回声。对话质量将变得更加清晰。

- 如果当前选择的输入是 [TV]、[HDMI 1]、[HDMI 2] 或 [HDMI 3]，则输入将自动更改为 [TV] 输入。社交媒体观看和电视节目的声音从本系统输出。
- 如果当前选择的输入不是 [TV]、[HDMI 1]、[HDMI 2] 或 [HDMI 3]，则社交媒体观看和播放内容的声音从电视机中输出。

备注

- 此功能仅适用于支持社交媒体观看功能的电视机。详情请参阅电视机的使用说明书。
- 确保在电视机上设定音频输出设置，以便通过本系统输出声音。
- 回声取消同步功能是 Sony 的专有功能。此功能不能操作非 Sony 制造的设备。

家庭影院控制

家庭影院控制应用程序的图标会显示在电视屏幕上。

您可以使用电视机遥控器更改本系统的设置（例如更改输入或音域）。

备注

- 电视机必须连接至互联网，才能使用家庭影院控制功能。
- 家庭影院控制功能是 Sony 的专有功能。此功能不能操作非 Sony 制造的设备。

语言连动

如果您更改电视屏幕显示的语言，系统的屏幕显示语言也会更改。

HDMI 连接注意事项

- 使用 HDMI 电缆（标有“以太网”的高速 HDMI 电缆）。如果使用标准 HDMI 电缆，则 1080p、Deep Color、3D 和 4K 内容可能无法正常显示。
- 使用 HDMI 授权的电缆。使用 Sony 制造的带有电缆类型指示徽标的 HDMI 电缆（标有“以太网”的高速 HDMI 电缆）。
- 不建议使用 HDMI-DVI 转换线。
- 从 HDMI 插孔传输的音频信号（采样频率、位长等）可能被所连接设备抑制。

- 播放设备输出的音频信号的采样频率或声道号切换时，声音可能被中断。
- 选择 [TV] 输入时，通过上次选定的其中一个 HDMI IN 1/2/3 插孔传输的视频信号将从 HDMI OUT (ARC) 插孔输出。
- 本系统支持 Deep Colour、“x.v.Colour”、3D 和 4K 传输。
- 要欣赏 3D 内容，请使用 HDMI 电缆（标有“以太网”的高速 HDMI 电缆）将兼容 3D 的电视机和视频设备（Blu-ray Disc 播放器、“PlayStation®4”等）连接至本系统，戴上 3D 眼镜，然后播放兼容 3D 的 Blu-ray Disc 等。
- 要欣赏 4K 内容，连接本系统的电视机和播放器必须兼容 4K 内容。

尽享多路传输广播声音（双路单声道）

在系统接收到 Dolby Digital 多路传输广播信号时，您可以欣赏多路传输广播声音。

备注

要接收 Dolby Digital 信号，需要使用数字光缆将电视机或其他设备连接到 DIGITAL IN (TV) 插孔。如果您电视机的 HDMI IN 插孔与 Audio Return Channel 功能（第 23 页）兼容，那么可通过 HDMI 电缆接收 Dolby Digital 信号。

重复按 AUDIO，直到您所需的信号出现在前面板显示屏上。

- **“MAIN”**：将会输出主要语言的声音。
- **“SUB”**：将会输出次要语言的声音。
- **“MN/SB”**：将会输出主要语言和次要语言的混合声音。

禁用有源扬声器上的按钮（儿童锁）

您可以禁用有源扬声器上的按钮（I/⏻ 除外），以避免因孩童调皮玩耍等因素导致的误操作。

请确保使用有源扬声器上的按钮执行以下操作。

依次按住有源扬声器上的 INPUT、VOLUME -、VOLUME + 和 VOLUME -。

前面板显示屏中出现“LOCK”。

只能使用遥控器操作系统。

如要取消，请依次按住有源扬声器上的 INPUT、VOLUME -、VOLUME + 和 VOLUME -。

前面板显示屏中出现“UNLCK”。

更改亮度

您可以更改前面板显示屏和蓝色 LED 指示灯的亮度。

重复按 DIMMER。

您可以将亮度调到 3 种等级。*

* “DIM1”和“DIM2”设置的亮度相同。

备注

选择“DIM2”时，前面板显示屏会关闭。按任何按钮时，前面板显示屏会自动开启，如果您在后面约 10 秒内没有操作系统，该显示屏会再次关闭。不过，在某些情况下，前面板显示屏可能不会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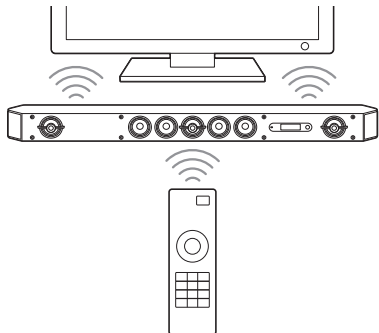
待机模式中省电

检查您进行了以下设定：

- 将 [Bluetooth 待机] 设置为 [关] (第 23 页)。
- 将 [待机直通] 设置为 [关] (第 24 页)。
- 将 [高速启动 / 网络待机] 设置为 [关] (第 24 页)。
- 将 [遥控启动] 设置为 [关] (第 25 页)。



启用 IR 中继器功能 (无法控制电视机时)

有源扬声器阻挡电视机的遥控器感应器时，电视机遥控器可能无法工作。在这种情况下，请启用本系统的 IR 中继器功能。您可以使用电视机遥控器，从有源扬声器背面发送远程信号来控制电视机。



备注

请务必确定电视机遥控器不能控制电视机，然后再将 [IR-Repeater] 设置为 [开] (第 23 页)。如果在遥控器可以控制电视机的情况下将其设置为 [开]，由于遥控器的直接命令与通过系统的命令存在干扰，可能无法进行适当的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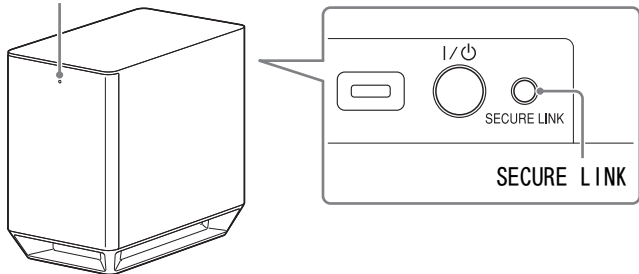
- 1 按 HOME。
主菜单出现在电视机屏幕上。
- 2 从主菜单中选择  [设定] -  [系统设置]。
- 3 选择 [IR-Repeater]。
- 4 选择 [开]。
- 5 按 HOME。
菜单关闭。

备注

此功能在有些电视机上可能无法正确运行。在这种情况下，请将有源扬声器稍微远离电视机放置。

进一步设置无线系统（有源超重低音）

开启 / 待机指示灯



- 1 按 HOME。
主菜单出现在电视机屏幕上。
- 2 从主菜单中选择 [设定] - [系统设置]。
- 3 选择 [无线声音连接]。
[无线声音连接] 显示出现。
•[Secure Link]

激活特定设备之间的无线传输

[Secure Link]

通过使用 Secure Link 功能，可指定链接系统和有源超重低音的无线连接。

此功能可防止使用多个无线产品或邻居使用无线产品时的干扰。

- 1 选择 [系统设置] 中的 [无线声音连接]（第 33 页）。
- 2 选择 [Secure Link]。
- 3 选择 [开]。
- 4 按有源超重低音背面的 SECURE LINK。
在数分钟内继续下一个步骤。
- 5 选择 [开始]。
要返回上一显示屏，选择 [取消]。
- 6 出现 [完成 Secure Link 设置] 消息后，按 。
有源超重低音上的开启 / 待机指示灯点亮为橙色。
如果出现 [无法设定 Secure Link。] 消息，请按照屏幕上的说明执行操作。

要取消安全链接功能

对于有源扬声器

在上述步骤 3 中选择 [关]。

对于有源超重低音

按住有源超重低音背面的 SECURE LINK 几秒钟，直到有源超重低音上的开启 / 待机指示灯变绿或闪烁绿色。

确保使用笔尖等按下 SECURE LINK。

调整有源扬声器的摆设角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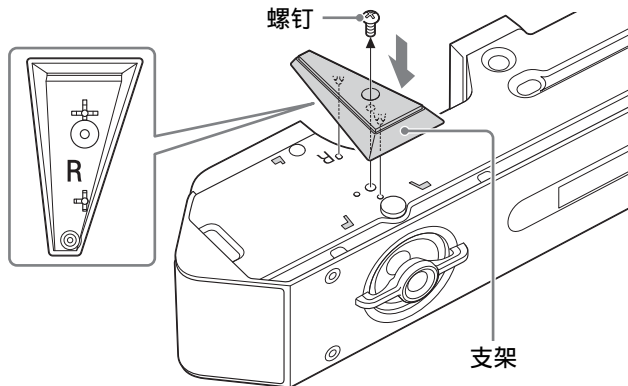
安装有源扬声器的底部支架有助于调整有源扬声器的摆设角度。

可按下图所示安装有源扬声器的底部支架。

备注

- 如要聆听高分辨率的音频，建议在使用本系统时不安装支架。
- 在墙壁上安装有源扬声器时，请预先移除支架。

使用提供的螺钉将支架安装在有源扬声器底部的两端。



提示

支架左右两侧的形状不同。安装前请检查支架上标刻的“R”（右）或“L”（左）标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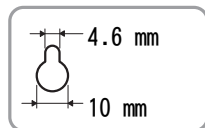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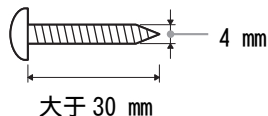
在墙壁上安装有源扬声器

可在墙壁上安装有源扬声器。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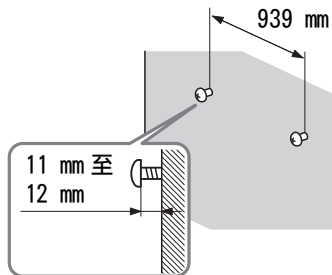
- 在墙壁上安装有源扬声器时，请预先移除支架（第 34 页）。
- 准备适合墙壁材料和强度的螺钉（不提供）。灰泥板墙很脆弱，请将螺钉牢固安装到墙柱内的两个螺柱上。水平安装有源扬声器，借助墙壁上连续平坦部分螺柱中的螺钉悬挂好。
- 务必将安装事宜交由 Sony 经销商或授权承包商完成，在安装过程中尤其注意安全。
- 对于因为安装不当、墙壁强度不足、不当螺钉安装或自然灾害等造成的事故或伤害，Sony 概不负责。

1 准备适合有源扬声器背面各孔的螺钉（不提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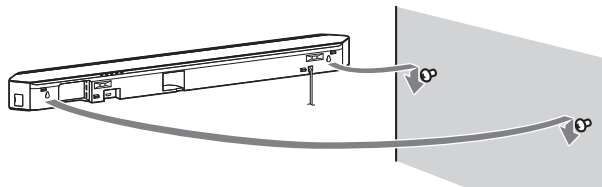


有源扬声器背面的孔

- 2** 将螺钉紧固到墙中两个螺柱上。
螺钉必须突出 11 mm 至 12 mm。



- 3** 将有源扬声器悬挂在螺钉上。
将有源扬声器背面的孔对准螺钉，然后将有源扬声器悬挂在两个螺钉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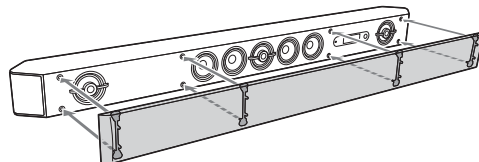


备注

使用壁挂式有源扬声器的 HDMI IN 3 插孔时，连接直角 HDMI 电缆（标有“以太网”的高速 HDMI 电缆）。

安装格栅罩

与前面板并行安装格栅罩。



备注

如要聆听高分辨率的音频，建议在使用本系统时不安装格栅罩。

注意事项

关于安全

- 如果有异物或液体落入本系统，断开系统电源，待维修人员检查之后方可继续操作。
- 请勿爬上有源扬声器或有源超重低音，因为您可能会掉下来并伤到自己，或者损坏系统。

电源

- 操作本系统之前，确认操作电压与当地供电电压相同。操作电压标示在有源扬声器背面的铭牌上。
- 若您将长时间不使用系统，请务必将系统从墙壁插座拔出。若要断开 AC 电源线，请握住插头拔出，切勿拉扯电线。
- 为了安全起见，插头的一个片式插脚比另一个稍宽，因此仅能以一种方式插入墙上电源插座。如果无法将插头完全插入插座，请与您的经销商联系。
- AC 电源线仅可在有资格的维修店进行更换。

关于蓄热

系统会在操作时变热，这不是故障。如果持续以高音量使用本系统，系统背部和底部的温度将会大幅上升。为避免灼伤，请勿触摸本系统。

放置

- 将本系统置于通风良好的地方，防止热量积聚，延长系统使用寿命。
- 请勿将本系统置于热源附近，或直接照射到阳光、灰尘过多或有机械冲击的地方。

- 请勿把任何东西放在有源扬声器和有源超重低音后方，这可能会阻塞通风孔，导致故障。
- 如果本系统与电视机、录像机或磁带机一起使用，可能产生噪音，图像质量可能受损。这种情况下，将本系统放置在远离电视机、录像机或磁带机的位置。
- 将本系统放置在经过特殊处理（用蜡、油、擦亮剂等）的表面上时一定要慎重，因为这可能令其表面染色或变色。
- 小心避免因为扬声器或有源超重低音各个角部造成可能的伤害。
- 有源扬声器挂在墙上时，应在其下方保留 3 cm 或更大的空间。

处理有源超重低音

抬动有源超重低音时，请勿将手放入其缝口之内。这可能会损坏扬声器驱动程序。抬起时，扶住有源超重低音的底部。

操作

开始连接其他设备之前，务必关闭并断开系统电源。

如果旁边的电视机屏幕出现色彩不均匀

某些类型的电视机上可能会出现色彩不均匀的情况。

如果发现色彩不均匀 ...

关闭电视机，15 至 30 分钟之后再开启。

如果再次发现色彩不均匀 ...

将本系统放置在距离电视机更远的位置。

清洁

使用干燥柔软的布清洁本系统。请勿使用任何类型的研磨垫、擦洗粉或溶剂（如酒精或汽油）。

如对系统有任何疑问或问题，请就近咨询 Sony 经销商。

第三方提供服务的免责声明

第三方提供的服务如有变更、暂停或终止，恕不另行通知。Sony 在这些情况下不承担任何责任。

更新的注意事项

在通过有线或无线网络连接至互联网的情况下，本系统允许您自动更新软件。

通过更新系统，您可以添加新功能，更方便和安全地使用本系统。

如果不希望自动更新，可以使用智能手机或平板电脑中安装的 SongPal 来禁用此功能。但是，出于安全等原因，系统可能会自动更新软件，即使此功能已禁用。在禁用此功能的情况下，您还可以通过设置菜单更新软件。有关详情，请参阅“使用设置显示屏”（第 20 页）。

更新软件时，无法使用本系统。

版权

本系统采用 Dolby* Digital 和 DTS** Digital Surround System。

* Dolby Laboratories 授权制造。Dolby 和双 D 标志是 Dolby Laboratories 的商标。

** 有关 DTS 专利，请参阅 <http://patents.dts.com>。本产品经过 DTS Licensing Limited 的许可而制造。DTS、DTS-HD、标志及 DTS 和标志都是 DTS, Inc. 的注册商标，DTS-HD Master Audio 是其商标。© DTS, Inc. 保留所有权利。

BLUETOOTH® 文字标记和标志归 Bluetooth SIG, Inc. 所有。Sony Corporation 对此标记的使用是经过许可的。其他商标和商号是相关拥有者之专利。

本系统结合 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HDMI™) 技术。

HDMI 和 HDMI 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术语以及 HDMI 标志是在美国和其他国家的 HDMI Licensing LLC 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N 标记是 NFC Forum, Inc. 在美国和其他国家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Android 是 Google Inc. 的商标。

“Xperia” 是 Sony Mobile Communications AB 的商标。

Apple、Apple 徽标、iPhone、iPod、iPod touch 和 Retina 是 Apple Inc. 在美国和其他国家 / 地区注册的商标。App Store 是 Apple Inc. 的服务商标。

“Made for iPod”和“Made for iPhone”分别系指电子附件是设计为可与 iPod 或 iPhone 进行连接，且经过开发者认证是符合 Apple 性能标准的。对于本设备的工作情况或者是否符合安全和法规标准，Apple 概不负责。请注意，与 iPod 或 iPhone 一起使用本附件可能会影响无线性能。

“BRAVIA”徽标是 Sony Corporation 的商标。

“ClearAudio+”是 Sony Corporation 的商标。

“x.v.Colour”和“x.v.Colour”徽标是 Sony Corporation 的注册商标。

“PlayStation®”是 Sony Computer Entertainment Inc. 的注册商标。

MPEG Layer-3 音频编码技术和专利由 Fraunhofer IIS 和 Thomson 授权。

Windows Media 是 Microsoft Corporation 在美国和 / 或其他国家的注册商标或商标。

本产品由某些 Microsoft Corporation 的知识产权所保护。在没有获得 Microsoft 或授权 Microsoft 子公司许可的情况下，不允许于本产品之外使用或配销此技术。

来自 Opera Software ASA 的 Opera® Devices SDK。版权 1995-2013 Opera Software ASA。版权所有。



Wi-Fi®, Wi-Fi Protected Access® 和 Wi-Fi Alliance® 是 Wi-Fi Alliance 的注册商标。

Wi-Fi CERTIFIED™、WPA™、WPA2™、Wi-Fi Protected Setup™、Miracast™ 和 Wi-Fi CERTIFIED Miracast™ 是 Wi-Fi Alliance 的商标。

LDAC™ 和 LDAC 徽标是 Sony Corporation 的商标。

LDAC 是 Sony 开发的一种音频编码技术，即使通过 Bluetooth 连接也能传输“高分辨率 (Hi-Res) 音频”内容。不同于其他兼容 Bluetooth 编码技术 (例如 SBC)，它不需要高分辨率音频内容 * 下变频操作，借助有效编码和优化信息分包，通过 Bluetooth 无线网络，能够以前所未有的音质传输数据 **，传输量约为其他技术的三倍。

* 不包含 DSD 格式的内容

** 选择 990 kbps (96/48 kHz) 或 909 kbps (88.2/44.1 kHz) 比特率时，与 SBC (子带编码) 比较

本产品包含的软件受 GNU 通用公共许可证 (“GPL”) 或 GNU 较宽松通用公共许可证 (“LGPL”) 的约束。这些许可证规定客户有权根据 GPL 或 LGPL 的条款获取、修改和再分发上述软件的源代码。

有关 GPL、LGPL 及其他软件许可证的详情，请参阅本产品 [设定] 菜单 [系统设置] 中的 [软件许可信息]。

本产品使用的软件的源代码受 GPL 和 LGPL 约束，并可通过 Web 获取。要下载源代码，请访问以下页面：

URL:

<http://oss.sony.net/Products/Linux>

请注意，Sony 不会回答或回应关于此源代码内容的任何询问。

“DSEE HX” 是 Sony Corporation 的商标。

所有其他商标均为其各自持有者的商标。

故障排除

若您在使用系统时遇到任何以下问题，请在寻求维修之前使用此故障检修指南以帮助您解决有关问题。如果问题仍存在，请就近咨询 Sony 经销商。

请求维修时，请务必同时携带有源扬声器和有源超重低音，即使好像只有其中的一件设备有故障。

电源

无法开启系统电源。

- 检查 AC 电源线是否连接稳固。
- 从墙壁插座拔出 AC 电源线，然后在几分钟之后再重新插回。

图像

没有图像或图像输出不正确。

- 选择适当的输入（第 5 页）。
- 按住 INPUT，同时按有源扬声器上的 VOLUME +、VOLUME - 和 VOLUME +，将视频输出分辨率设为最低等级。

使用 HDMI 电缆连接时，没有显示图像。

- 如果连接支持 HDCP 2.2 的设备，请确保将设备连接至 HDMI IN 1 插孔，并将电视机连接至本系统的 HDMI OUT (ARC) 插孔。
- 本系统连接至不兼容 HDCP（高带宽数字内容保护）技术的输入设备。在这种情况下，检查连接设备的规格。
- 断开 HDMI 电缆，然后再将其连上。确保电缆已牢固插入。

从 HDMI IN 1/2/3 插孔传输的 3D 内容没有出现在电视机屏幕上。

- 依电视机或视频设备而定，3D 内容可能不会出现。检查支持的 HDMI 视频格式（第 52 页）。

从 HDMI IN 1/2/3 插孔传输的 4K 内容没有出现在电视机屏幕上。

- 依电视机或视频设备而定，4K 内容可能不会出现。检查电视机和视频设备的视频功能和设置。
- 使用 HDMI 电缆（标有“以太网”的高速 HDMI 电缆）。

本系统处于待机模式时，电视机中没有输出任何影像。

- 系统进入待机模式时，将显示您在关闭系统之前最后选定的 HDMI 设备中的影像。如果要欣赏其他设备中的内容，请在该设备上播放内容并执行 One-Touch Play 操作，或开启系统以选择想要从中欣赏内容的 HDMI 设备。
- 在 [HDMI 设定] 中将 [待机直通] 设置为 [开] (第 24 页)。

整个电视机屏幕没有显示图像。

- 检查 [画面设置] 中的 [电视类型] 的设定 (第 21 页)。
- 媒体上的纵横比是固定的。

颜色不均出现在电视机屏幕上。

- 如果颜色不均持续存在，关闭电视机，等待 15 至 30 分钟之后再开启。
- 请确保没有磁性物体（电视机支架上的磁性锁、医疗保健设备、玩具等）置于本系统附近。

从 HDMI 插孔传输的影像失真。

- 连接至 HDMI 插孔的设备中输出的视频可能失真。如果出现这种情况，请将 [视频直播] 设置为 [开] (第 22 页)。

声音

系统没有输出电视机声音。

- 在主菜单上选择 [TV] (第 5 页)。
- 根据电视机和本系统的打开顺序，本系统可能会进入静音模式，前面板显示屏上可能还会出现“Muting”。在这种情况下，请先打开电视机，然后再开启本系统。
- 将电视机 (BRAVIA) 的扬声器设置设定为音频系统。有关电视机设置，请参阅电视机的使用说明书。
- 检查连接至系统和电视机的 HDMI 电缆、数字光缆或音频电缆的连接状况 (请参阅提供的入门指南)。
- 提高电视机音量或取消静音。
- 当使用 HDMI 电缆连接兼容音频返回声道 (ARC) 技术的电视机时，确保电缆连接至电视机的 HDMI 输入 (ARC) 端子 (请参阅提供的入门指南)。
- 如果电视机不兼容音频返回声道 (ARC) 技术，请连接 HDMI 电缆以外的数字光缆以便输出声音 (请参阅提供的入门指南)。
- 将 [HDMI 控制] 设置为 [开]，然后将 [Audio Return Channel] 设置为 [自动] (第 24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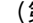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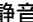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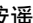
声音从系统和电视机上同时输出。

- 关闭系统或电视机的声音。

本系统发出的电视机声音滞后于影像。

- 如果 [影音同步] 设置为 [25ms] 和 [300ms] 之间，请将其设为 [0ms] (第 27 页)。

听不到连接至系统的设备的声音或者声音非常小。

- 按遥控器上的  +，并检查音量 (第 46 页)。
- 按遥控器上的  或  + 以取消静音功能 (第 46 页)。
- 确保输入源选择无误。您应多次按遥控器上的 INPUT，以尝试其他输入源 (第 5 页)。
- 检查系统和所连接设备的所有电缆和线缆均已牢固插入。

有源超重低音上听不到声音或者声音非常小。

- 按遥控器上的 SW \triangleleft +，以提高有源超重低音音量（第 46 页）。
- 确保有源超重低音上的开启 / 待机指示灯点亮为绿色。如果不是这种情况，请参阅“无线声音”中的“有源超重低音上听不到声音。”（第 42 页）。
- 有源超重低音用于再现低音。如果输入源包含的低音分量非常小（即电视广播），则可能很难听到有源超重低音上的声音。
- 播放兼容版权保护技术（HDCP）的内容时，不会从有源超重低音上输出声音。

无法获得环绕声效果。

- 因输入信号和音域设置不同，环绕声处理可能不能有效工作。因程序或光盘不同，环绕声效果可能比较微弱。
- 要播放多声道音频，检查连接至本系统的设备的数字音频输出设置。有关详情，请参阅随连接设备提供的使用说明书。

USB 设备

USB 设备不被识别。

- 尝试以下：
 - ① 关闭系统。
 - ② 取出并再次连接 USB 设备。
 - ③ 开启系统。
- 确保 USB 设备稳固地连接至 USB 端口（第 6 页）。
- 检查 USB 设备或电缆是否损坏。
- 确保 USB 设备已开启。
- 如果通过 USB 集线器连接 USB 设备，请断开连接，然后将 USB 设备直接连接至本系统。

BLUETOOTH

无法完成 BLUETOOTH 连接。

- 确保有源扬声器的指示灯（蓝色）点亮（第 9 页）。

系统状态	指示灯（蓝色）状态
在 BLUETOOTH 配对过程中	快速闪烁
系统正在尝试连接 BLUETOOTH 设备	闪烁
系统已经与 BLUETOOTH 设备建立了连接	点亮
系统处于 BLUETOOTH 待机模式（系统关闭时）	不点亮

- 确保要连接的 BLUETOOTH 设备已开启并且启用了 BLUETOOTH 功能。
- 将本系统和 BLUETOOTH 设备靠近。
- 再次将本系统和 BLUETOOTH 设备配对。可能需要首先使用 BLUETOOTH 设备取消与本系统的配对。

无法进行配对。

- 将本系统和 BLUETOOTH 设备靠近。
- 确保本系统没有受到无线 LAN 设备、其他 2.4 GHz 无线设备或微波炉的干扰。如果附近有产生电磁辐射的设备，将该设备搬离本系统。

无法连接。

- 配对信息已删除。重新执行配对操作（第 9 页）。

无法使用 NFC 功能。

- NFC 功能不适用于兼容 BLUETOOTH 的接收器（例如耳机）。要使用兼容 BLUETOOTH 的接收器聆听声音，请参阅“聆听兼容 BLUETOOTH 的接收器上收到的声音”（第 11 页）。

所连接的 BLUETOOTH 设备没有输出声音。

- 确保有源扬声器的指示灯（蓝色）点亮（第 9 页）。

待续

- 将本系统和 BLUETOOTH 设备靠近。
- 如果附近有产生电磁辐射的设备（如无线 LAN 设备、其他 BLUETOOTH 设备或微波炉），将该设备搬离本系统。
- 移除本系统和 BLUETOOTH 设备之间的任何障碍物，或者将本系统搬离障碍物。
- 改变所连接 BLUETOOTH 设备的位置。
- 将附近的任何 Wi-Fi 路由器或 PC 等设备的无线 LAN 频率切换到 5 GHz 频带。
- 提高所连接 BLUETOOTH 设备的音量。

网络连接

系统无法连接至网络。

- 检查网络连接（第 13 页）和网络设定（第 25 页）。

无线 LAN 连接

在执行 [Wi-Fi 保护设置 (WPS)] 之后，PC 将无法连接至互联网。

- 如果您在调节路由器的设置之前使用 Wi-Fi 保护设置功能，路由器的无线设置可能会自动更改。在这种情形下，相应地更改 PC 的无线设置。

系统无法连接至网络或网络连接不稳定。

- 确保已开启无线 LAN 路由器。
- 检查网络连接（第 13 页）和网络设定（第 25 页）。
- 视使用环境（包括墙壁材料）、无线电波接收状况或系统和无线 LAN 路由器之间的障碍物等因素，可通讯距离可能缩短。移动系统和无线 LAN 路由器之间的距离拉近。
- 使用 2.4 GHz 频带的设备（如微波炉、BLUETOOTH 或数字无线设备）可能会干扰通讯。将有源扬声器搬离这类设备，或者关闭这类设备。
- 无线 LAN 的连接可能会不稳定，具体取决于使用环境（尤其是使用系统的 BLUETOOTH 功能时）。在此情况下，调节使用环境。

您的无线路由器没有显示在无线网络列表。

- 按 BACK 以返回上一屏幕，然后重试 [无线设置 (内置)]（第 14 页）。如果仍然检测不到想要的无线路由器，从网络列表中选择 [添加新的无线网络]，然后选择 [手动注册] 以手动输入网络名称 (SSID)。

无线声音（有源超重低音）

有源超重低音上听不到声音。

- 确保有源超重低音的 AC 电源线连接无误（请参阅提供的入门指南）。
- 有源超重低音上的开启 / 待机指示灯没有点亮。
 - 确保有源超重低音的 AC 电源线连接无误。
 - 按有源超重低音的 I/⏻（开启 / 待机）以打开电源。
- 有源超重低音上的开启 / 待机指示灯缓慢闪烁绿色或点亮为红色。
 - 将有源超重低音靠近有源扬声器，确保有源超重低音上的开启 / 待机指示灯点亮为绿色。
 - 请按照“进一步设置无线系统（有源超重低音）”（第 33 页）中的步骤执行操作。
 - 检查无线声音系统的连接状态（第 33 页）。
- 有源超重低音上的开启 / 待机指示灯快速闪烁绿色。
 - 请就近咨询 Sony 经销商。
- 有源超重低音上的开启 / 待机指示灯闪烁红色。
 - 按有源超重低音的 I/⏻（开启 / 待机）关闭电源，并检查有源超重低音的通风口是否阻塞。
- 有源超重低音为播放低音而设计。如果输入源没有包含足够的低音成分（如大多数电视节目），则可能听不到低音。
- 按遥控器上的 SW ◀ +，以提高有源超重低音的音量（第 46 页）。

声音跳跃或有噪音。

- 如果附近有产生电磁波的设备（如正在使用的无线 LAN 或微波炉），让本系统远离该设备。
- 如果在有源扬声器和有源超重低音之间存在障碍物，请移动或移除障碍物。
- 将有源扬声器和有源超重低音尽量相互靠近。
- 将附近的任何 Wi-Fi 路由器或 PC 等设备的无线 LAN 频率切换到 2.4 GHz 频段。
- 将电视机或 Blu-ray Disc 播放器的网络连接从无线切换为有线连接。

遥控器

本系统的遥控器无法工作。

- 将遥控器指向有源扬声器上的遥控器感应器（第 44 页）。
- 移除遥控器和本系统之间的任何障碍物。
- 如果遥控器的电池电力弱，将其中的两块电池都进行更换。
- 确保按遥控器上的正确按钮。

电视机的遥控器无法工作。

- 启用 IR 中继器功能也许能解决这个问题（第 32 页）。

其他

HDMI 控制功能没有正常工作。

- 检查 HDMI 连接（请参阅提供的入门指南）。
- 设置电视机上的 HDMI 控制功能。有关如何设置电视机的信息，请参阅随电视机提供的使用说明书。
- 确保任何连接设备都兼容“BRAVIA”同步功能。
- 检查连接设备上的 HDMI 控制设置。请参阅连接随设备提供的使用说明书。
- 如果连接/断开 AC 电源线，请等待超过 15 秒，然后再操作本系统。

- 如果使用 HDMI 电缆以外的任何其他电缆将视频设备的音频输出和本系统相连接，由于存在“BRAVIA”同步功能，可能没有声音输出。在这种情况下，将[HDMI 控制]设置为[关]，或者将电缆从视频设备的音频输出插孔直接连接到电视机（第 23 页）。

- “BRAVIA”同步功能可控制的设备类型及数量受限于 HDMI CEC 标准，如下所示：

- 录制设备（Blu-ray Disc 录像机、DVD 录像机等）：
最多 3 台设备
- 播放设备（Blu-ray Disc 播放器、DVD 播放器等）：
最多 3 台设备（含本系统）
- 调谐器相关设备：最多 4 台设备
- 音频系统（接收器/耳机）：最多 1 台设备（含本系统）

“PRTCT”、“PUSH”和“POWER”在前面板显示屏上交替闪烁。

- 按 I/⏻（开启/待机）关闭系统。指示灯熄灭之后，断开 AC 电源线并确保系统的通风孔没有阻塞。

前面板显示屏上随即会出现 [BT TX]。



- 按遥控器上的 RX/TX，以将 [Bluetooth 模式] 设置为 [接收]。如果将 [Bluetooth 模式] 设置为 [发送]，就会出现 [BT TX]（第 11 页）。当按遥控器上的 RX/TX 时，[Bluetooth 模式] 会切换为 [接收]，所选的输入会出现在前面板显示屏上（第 22 页）。

电视机的感应器工作不正常。

- 有源扬声器可能会阻挡电视机的某些感应器（如亮度感应器）和遥控器接收器，或者可能会阻挡支持三维红外眼镜系统的三维电视机的三维眼镜发射器（红外传输），或者可能会阻挡无线通讯。在可使这些部件正常工作的范围内将有源扬声器远离电视机。有关感应器和遥控器接收器的位置，请参阅随电视机提供的使用说明书。

重置

如果系统依然无法正常操作，如下重置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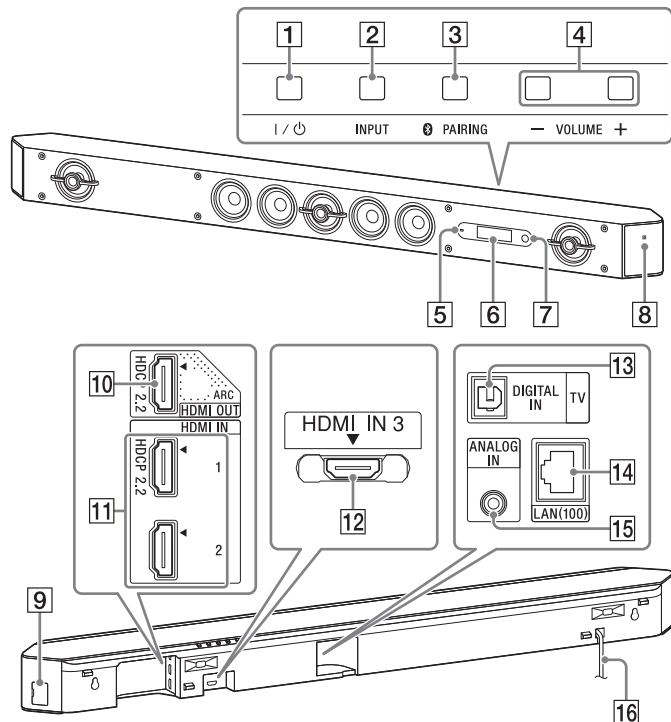
- 1 按 I/⏻（开启 / 待机）开启系统。
- 2 按 HOME。
主菜单出现在电视机屏幕上。
- 3 从主菜单中选择  [设定]-  [复位]。
- 4 选择 [复位至出厂默认设置]。
- 5 选择要重置的菜单项。
- 6 选择 [开始]。

取消重置

在步骤 6 中选择 [取消]。

部件和控制指南

有源扬声器



正面

1 I/⏻ (开启/待机) 按钮

2 INPUT 按钮

3 PAIRING 按钮

4 VOLUME +/- 按钮

5 指示灯

- 快速闪烁 (蓝色): 正在进行 BLUETOOTH 配对。
- 闪烁 (蓝色): 正在尝试连接 BLUETOOTH 设备。
- 点亮 (蓝色): BLUETOOTH 连接已建立。

6 显示屏

7 遥控器感应器

8 N 标记

使用 NFC 功能时, 将您的 NFC 设备轻触该标记。

背面

9 ⚡ (USB) 端口

10 HDMI OUT (ARC) 插孔

本插孔支持 HDCP 2.2。

11 HDMI IN 1/2 插孔

HDMI IN 1 插孔支持 HDCP 2.2。

12 HDMI IN 3 插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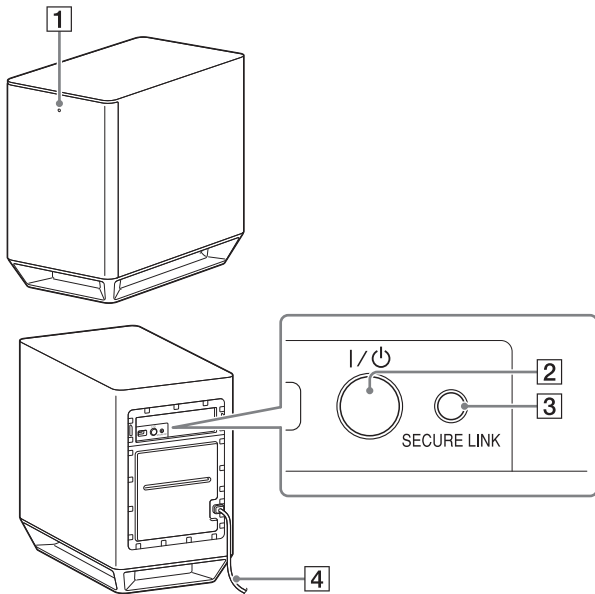
使用壁挂式有源扬声器的 HDMI IN 3 插孔时, 连接直角 HDMI 电缆 (标有“以太网”的高速 HDMI 电缆)。

13 DIGITAL IN (TV) 插孔

14 LAN(100) 端口

15 ANALOG IN 插孔

16 AC 电源线



1 开启/待机指示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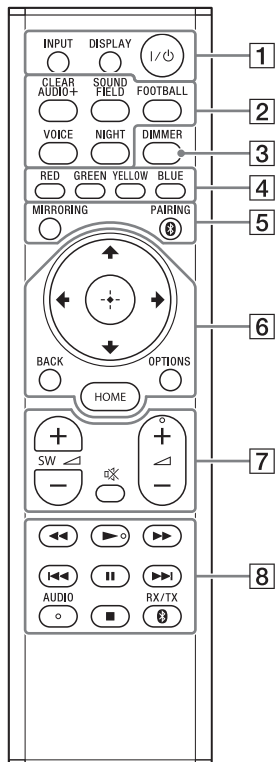
- 点亮 (红色): 电源关闭。
- 点亮 (绿色): 电源开启。
- 点亮 (橙色): SECURE LINK 连接已建立。

2 I/⏻ (开启/待机) 按钮

3 SECURE LINK 按钮

4 AC 电源线

遥控器



AUDIO、▶ 和 ◀ + 按钮有触点。操作遥控器时可以使用触点作为定位。

1 INPUT (第 5 页)

选择您要使用的设备。

DISPLAY

在电视机屏幕上显示播放和网页浏览信息。

I/⏻ (开启 / 待机)

开启系统或设至待机模式。

2 音域按钮 (第 7 页)

静音技术 +, 电影, 电影 2, 音乐, 游戏中心, 音乐舞台, 标准

CLEARAUDIO+、SOUND FIELD、FOOTBALL、VOICE、NIGHT

3 DIMMER (第 31 页)

调节前面板显示屏和 LED 指示灯的亮度。

4 色彩按钮

选择某些菜单上项目的快捷键。

5 MIRRORING (第 16 页)

选择 [屏幕镜像]。

PAIRING (第 9 页)

尝试 BLUETOOTH 配对。

6 OPTIONS (第 26 页)

在电视机屏幕上或前显示面板中显示选项菜单。(位置视所选功能而不同。)

BACK

返回上一个显示。

▲/▼/◀/▶

移动高亮显示至显示的项目。

⊕ (输入)

输入所选项目。

HOME (第 20 页)

进入或退出主菜单。

7 静音 (静音)

暂时关闭声音。

◀ (音量) +/-

调节音量。

SW ◀ (有源超重低音音量) +/-

调节低音音量。

8 播放操作按钮

请参阅“聆听/观看”(第5页)。

◀◀/▶▶ (倒回/快进)

向后或向前搜索。

◀◀/▶▶| (上一个/下一个)

选择上一/下一章节、曲目或文件。

▶ (播放)

开始或重新开始播放(继续播放)。

⏸ (暂停)

暂停或重新开始播放。

■ (停止)

停止播放。

AUDIO (第31页)

选择音频格式。

RX/TX (接收器/发射器)

切换[Bluetooth模式]的[接收]和[发送](第22页)。

可播放的文件类型

音乐

编解码器	副档名
MP3 (MPEG-1 Audio Layer III) ¹⁾	.mp3
AAC/HE-AAC ^{1),2)}	.m4a、.aac ³⁾
WMA9 Standard ²⁾	.wma
WMA10 Pro ³⁾	.wma
LPCM ¹⁾	.wav
FLAC ²⁾	.flac、.fla
Dolby Digital ^{1),3)}	.ac3
DSF ²⁾	.dsf
DSDIFF ^{2),4)}	.dff
AIFF ²⁾	.aiff、.aif
ALAC ²⁾	.m4a
Vorbis ³⁾	.ogg
Monkey's Audio ³⁾	.ape

照片

格式	副档名
JPEG	.jpeg、.jpg、.jpe
PNG	.png ⁵⁾
GIF	.gif ⁵⁾

1) 本系统可以播放“.mka”文件。家庭网络服务器上无法播放这些文件。

2) 本系统可能无法在家庭网络服务器上播放此文件格式。

- 3) 本系统无法在家庭网络服务器上播放此文件格式。
- 4) 本系统无法播放 DST 编码文件。
- 5) 系统不播放动画 PNG 或动画 GIF 文件。

备注

- 可能无法播放某些文件，具体取决于文件格式、文件编码、录制状态或家庭网络服务器状态。
- 无法播放一些在 PC 编辑的文件。
- 可能无法对某些文件执行快进或快退操作。
- 系统不播放例如 DRM 和 Lossless 的编码文件。
- 本系统可识别 USB 设备中的以下文件或文件夹：
 - 多达第 9 层中的文件夹（包括根文件夹）
 - 单层中多达 500 个文件 / 文件夹
- 本系统可识别存储在家庭网络服务器中的以下文件或文件夹：
 - 多达第 19 层中的文件夹
 - 单层中多达 999 个文件 / 文件夹
- 某些 USB 设备无法与本系统操作。
- 系统可识别大容量存储器级别（MSC）设备（如闪存或 HDD）、静态影像摄取设备（SICDs）和 101 键的键盘。

支持的音频格式

本系统支持的音频格式如下。

格式	功能	
	“HDMI1” “HDMI2” “HDMI3”	“TV” (DIGITAL IN)
LPCM 2ch	○	○
LPCM 5.1ch	○	-
LPCM 7.1ch	○	-
Dolby Digital	○	○
Dolby TrueHD、Dolby Digital Plus	○	-
DTS	○	○
DTS-ES Discrete 6.1、DTS-ES Matrix 6.1	○	○
DTS96/24	○	○
DTS-HD High Resolution Audio	○	-
DTS-HD Master Audio	○	-
DTS-HD LBR	○	-
DSD	○	-
MPEG-2 AAC	○	○

- ：支持的格式。
-：不支持的格式。

备注

如果音频格式包含复制保护（如 Super Audio CD 或 DVD-Audio），则 HDMI IN 1/2/3 插孔不输入声音。

规格

有源扬声器 (SA-ST9)

放大器部分

功率输出

左前置 / 右前置扬声器组: 30 瓦 (每个声道为 6 欧姆、1 kHz)

中置扬声器组: 30 瓦 (每个声道为 6 欧姆、1 kHz)

中置高音扬声器组: 30 瓦 (每个声道为 6 欧姆、10 kHz)

输入

HDMI IN 1*/2/3

DIGITAL IN (TV)

ANALOG IN

输出

HDMI OUT* (ARC)

* HDMI IN 1 和 HDMI OUT (ARC) 插孔支持 HDCP 2.2 协议。

HDCP 2.2 是一项新增强的版权保护技术, 用于保护 4K 影片等内容。

HDMI 部分

连接器

类型 A (19 针)

USB 部分

ψ (USB) 端口:

类型 A (用于连接 USB 存储器、存储卡读卡器、数码相机)

LAN 部分

LAN (100) 端子

100BASE-TX 端子

无线 LAN 部分

符合标准

IEEE 802.11 a/b/g/n

使用频率

2.4 GHz - 2.4835 GHz

5.15 GHz - 5.35 GHz

5.725 GHz - 5.85 GHz

等效全向辐射功率 (EIRP)

≤ 20 dBm

最大功率谱密度

≤ 10 dBm / MHz (EIRP)

载频容限

20 ppm

BLUETOOTH 部分

通讯系统

BLUETOOTH 规格版本 3.0

输出

BLUETOOTH 规格功率等级 1

最大通讯范围

通讯视线范围约 30 米¹⁾

要登记的设备的最大数目

9 个设备

使用频率

2.4 GHz 频带 (2.4 GHz - 2.4835 GHz)

调制方式

FHSS (Freq Hopping Spread Spectrum)

兼容 BLUETOOTH 配置文件²⁾

A2DP 1.2 (Advanced Audio Distribution Profile)

AVRCP 1.5 (Audio Video Remote Control Profile)

支持的编解码器³⁾

SBC⁴⁾、AAC⁵⁾、LDAC

传输范围 (A2DP)

20 Hz - 20000 Hz (采样频率 44.1 kHz)

使用频率

2.4 GHz - 2.4835 GHz

等效全向辐射功率 (EIRP)

≤ 20 dBm

最大功率谱密度

≤ 10 dBm / MHz (EIRP)

载频容限

20 ppm

- 1) 实际的范围将取决于各种因素，如设备之间的障碍、微波炉周围的磁场、静电、无绳电话、接收灵敏度、操作系统、软件应用等。
- 2) BLUETOOTH 标准配置文件指示各个设备之间的 BLUETOOTH 通讯用途。
- 3) 编解码器：音频信号压缩和转换格式
- 4) 子带编解码器
- 5) 高级音频编解码器

左前置 / 右前置扬声器组

扬声器系统

双向同轴扬声器系统，声学避震

扬声器

低音扬声器：65 毫米圆锥型，磁性流体扬声器

高音扬声器：18 毫米软球顶型

中置扬声器组

扬声器系统

中置

双向同轴扬声器系统，声学避震

卫星

全音域扬声器系统，声学避震

扬声器 (5 个扬声器)

中置

低音扬声器：65 毫米圆锥型，磁性流体扬声器

高音扬声器：18 毫米软球顶型

卫星

65 毫米圆锥型，磁性流体扬声器

一般常规

电源要求

220 伏 - 240 伏交流，50 Hz/60 Hz

功耗

开启：60 瓦

待机模式：0.5 瓦或更少 (有关设置的详情，请参阅第 32 页。)

尺寸 (大约) (宽 / 高 / 深)

1130 毫米 × 88 毫米 × 128 毫米
(不带格栅罩，不带支架，含突出部分)

1130 毫米 × 88 毫米 × 133 毫米
(带格栅罩，不带支架)

1130 毫米 × 100 毫米 × 129 毫米
(不带格栅罩，带支架，含突出部分)

1130 毫米 × 101 毫米 × 136 毫米
(带格栅罩，带支架)

质量 (约)

6.8 公斤 (不带格栅罩，不带支架)

兼容的 iPod/iPhone 型号

兼容的 iPod/iPhone 型号如下所示。与本系统一起使用之前，请使用最新软件更新 iPod/iPhone。

BLUETOOTH 技术可支持：

iPhone 6 Plus/iPhone 6/iPhone 5s/iPhone 5c/iPhone 5/

iPhone 4s/iPhone 4/iPhone 3GS

iPod touch (第 5 代) / iPod touch (第 4 代)

有源超重低音 (SA-WST9)

功率输出 (参考)

130 瓦 (为 2 欧姆、100 Hz)

扬声器系统

有源超重低音，被动散热器型

扬声器

180 毫米圆锥型

200 毫米 × 300 毫米圆锥型，被动散热器

电源要求

220 伏 - 240 伏交流，50 Hz/60 Hz

功耗

开启：30 瓦

待机模式：0.5 瓦或更少

尺寸 (大约) (宽 / 高 / 深)

248 毫米 × 403 毫米 × 426 毫米

质量 (约)

16 公斤

无线发射器 / 接收器部分

通讯系统

无线声音规格版本 3.0

调制方式

DSSS

使用频率

5.15 GHz - 5.25 GHz

等效全向辐射功率 (EIRP)

≤ 20 dBm

最大功率谱密度

≤ 10 dBm / MHz (EIRP)

载频容限

20 ppm

本系统支持的视频格式

输入 / 输出 (HDMI 中继器块)

格式	2D	3D		
		帧封装	并列 (半)	立式 (顶和底)
4096 × 2160p @ 59.94/60 Hz ¹⁾	○	-	-	-
4096 × 2160p @ 50 Hz ¹⁾	○	-	-	-
4096 × 2160p @ 23.98/24 Hz ²⁾	○	-	-	-
3840 × 2160p @ 59.94/60 Hz ¹⁾	○	-	-	-
3840 × 2160p @ 50 Hz ¹⁾	○	-	-	-
3840 × 2160p @ 29.97/30 Hz ²⁾	○	-	-	-
3840 × 2160p @ 25 Hz ²⁾	○	-	-	-
3840 × 2160p @ 23.98/24 Hz ²⁾	○	-	-	-
1920 × 1080p @ 59.94/60 Hz	○	-	○	○
1920 × 1080p @ 50 Hz	○	-	○	○
1920 × 1080p @ 29.97/30 Hz	○	○	○	○
1920 × 1080p @ 25 Hz	○	○	○	○
1920 × 1080p @ 23.98/24 Hz	○	○	○	○
1920 × 1080i @ 59.94/60 Hz	○	○	○	○
1920 × 1080i @ 50 Hz	○	○	○	○
1280 × 720p @ 59.94/60 Hz	○	○	○	○
1280 × 720p @ 50 Hz	○	○	○	○
1280 × 720p @ 29.97/30 Hz	○	○	○	○
1280 × 720p @ 23.98/24 Hz	○	○	○	○
720 × 480p @ 59.94/60 Hz	○	-	-	-

格式	2D	3D	
		帧封装	并列表式 (半和底)
720 × 576p @ 50 Hz	○	-	-
640 × 480p @ 59.94/60 Hz	○	-	-

1) YCbCr 4:2:0/ 只支持 8 位

2) 只支持 8 位

设计及规格如有变更，恕不另行通知。

关于 BLUETOOTH 通讯

- BLUETOOTH 设备应在相互距离约 10 米（无障碍距离）范围内使用。在下列情形，实际的通讯范围可能缩短。
 - 在带有 BLUETOOTH 连接的设备之间有人、金属物、墙或其他障碍物时
 - 无线 LAN 安装的位置
 - 在使用中的微波炉周围
 - 其他电磁波发生的地方
- BLUETOOTH 设备和无线 LAN（IEEE 802.11b/g）使用相同的频段（2.4 GHz）。在具有无线 LAN 功能的设备附近使用 BLUETOOTH 设备时，可能发生电磁干扰。这可能导致较低的数据传输率、噪音或无法连接。如果发生这种情况，请尝试以下补救措施：
 - 使用本系统的地方应距离无线 LAN 设备至少 30 米远。
 - 在使用 BLUETOOTH 设备时，关闭 10 米范围内无线 LAN 设备的电源。
 - 安装本系统和 BLUETOOTH 设备时，两者应尽量相互靠近。
- 本系统发射的无线电波可能干扰某些医疗设备的操作。这种干扰可能造成故障，因此需在以下场所中始终关闭本系统和 BLUETOOTH 设备的电源：
 - 在医院、火车上、飞机上、加油站以及任何可能存在可燃气体的地方
 - 靠近自动门或火灾报警器
- 本系统支持符合 BLUETOOTH 规格的安全功能，以此确保使用 BLUETOOTH 技术执行通讯时的连接安全性。但这种安全性可能受限于设置内容和其他因素，因此在使用 BLUETOOTH 技术执行通讯时请务必小心。
- 对于在使用 BLUETOOTH 技术执行通讯期间因信息泄露而造成的损害或其他损失，Sony 概不负责。

产品型号：HT-ST9
 制造商：索尼公司
 总经销商：索尼（中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中路12号楼冠城大厦701
 原产地：马来西亚

出版日期：2015年5月

- 并不担保所有与本系统具有相同配置文件的 BLUETOOTH 设备都可以进行 BLUETOOTH 通讯。
- 与本系统连接的 BLUETOOTH 设备必须符合由 Bluetooth SIG, Inc. 规定的 BLUETOOTH 规格，且必须得到认证。但是，即使设备符合 BLUETOOTH 规格，也可能会因为 BLUETOOTH 设备的特性或规格造成无法连接的情况，或者可能导致不同的控制方法、显示或操作。
- 因与本系统连接的 BLUETOOTH 设备、通讯环境或周围条件的不同，可能出现噪音或音频中断。

如对系统有任何疑问或问题，请就近咨询 Sony 经销商。

索引

数字

24p 输出 21
4K 输出 21

A

A/V SYNC 27
Audio Return Channel 24

B

BLUETOOTH 9
Bluetooth Codec - AAC 23
Bluetooth Codec - LDAC 23
Bluetooth 待机 23
Bluetooth 模式 22
Bluetooth 设置 22
“BRAVIA” 同步 29

D

DSEE HX 8, 22

H

HDMI
YCbCr/RGB (HDMI) 21
HDMI Deep Color 输出 21
HDMI 控制 23, 29
HDMI 设定 23

I

IR-Repeater 23, 32

N

NFC 10

P

PRTCT 43

R

Renderer 访问控制 25
Renderer 自动访问许可 25

S

SBM 22
Secure Link 33
SongPal 28

U

USB 6

Z

初始化个人信息 26
待机直通 24
电视类型 21
调光器 31
多路传输广播声音 31
儿童锁 31
复位 26
复位至出厂默认设置 26
高速启动 / 网络待机 24

更新 20

后面板 45
画面设置 21
幻灯片播放 27
家庭网络 14
简易设定 25
连接服务器设定 25
屏幕镜像 16
屏幕镜像 RF 设置 25
屏显语言 23
前面板 45
轻松网络设定 26
软件更新 20
软件更新通知 24
软件许可信息 24
设备列表 23
设备名称 24
时区 24
视频直播 22
输出视频分辨率 21
输入跳过设定 25
衰减设置 - Analog 22
外部控制 25
网络 13
网络连接诊断 25
网络连接状态 25
网络内容 24p 输出 21
网络设置 25
无线播放质量 23

- 无线声音连接 23
- 系统设置 23
- 系统信息 24
- 选项菜单 26
- 遥控启动 25
- 遥控器 46
- 夜间模式 8
- 音频 DRC 22
- 音频设置 22
- 音频输出 22
- 音域 7, 26
- 有源超重低音 33, 42
- 语音模式 8
- 重置 44
- 自动待机 24
- 自动更新 24
- 自动更新设置 24
- 自动显示 24
- 足球模式 7

最终用户许可协议

重要提示：

您在使用有关软件之前，请仔细阅读本最终用户许可协议（“EULA”）。一旦使用有关软件，即表示您接受 EULA 的条款。如果您不接受 EULA 的条款，则不得使用有关软件。

EULA 是您与索尼株式会社（“索尼”）所签订的具有法律效力的协议。EULA 规定了您在索尼和 / 或其第三方许可人（包括索尼的关联方）及其各自的关联方（合称“第三方供应商”）的索尼软件、索尼就该等软件提供的任何更新 / 升级、该等软件的任何打印文档、在线文档或者其他电子文档以及通过运行该等软件而创建的任何数据文件（合称“有关软件”）方面的权利和义务。

尽管有上述规定，但是，有关软件中包含的、具有单独最终用户许可协议（包括但不限于 GNU 通用公共许可（General Public License）和宽 / 库通用公共许可（Lesser/Library General Public License）的任何软件，在相关的单独最终用户许可协议要求的范围内均应由该单独最终用户许可协议取代 EULA 的条款予以涵盖（“除外软件”）。

软件许可

有关软件只是许可使用，而非出售。有关软件受版权和其他知识产权方面的法律和国际条约的保护。

版权

有关软件（包括但不限于纳入有关软件中的任何图像、照片、动画、视频、音频、音乐、文字和“小应用程序”）的所有权利和所有权均属索尼或者一家或多家第三方供应商所有。

许可的授予

索尼向您授予一项有限的许可，允许您仅为个人和非商业性使用目的将有关软件用于您的兼容设备（“设备”）。索尼及第三方供应商明确保留其对有关软件所享有的而且 EULA 未明确向您授予的所有权利、所有权和利益（包括但不限于所有知识产权）。

要求与限制

您不得对有关软件的任何部分（无论是整体还是部分）进行复制、发布、改编、再分发、试图推导其源代码、修改、逆向工程、反编译或反汇编，或者创作有关软件的任何衍生作品或从有关软件中创作任何衍生作品，除非该等衍生作品是有意由有关软件促进生成的。您不得修改或篡改有关软件的任何数字权利管理功能。您不得绕过、修改、破坏或规避有关软件或者与有关软件形成操作性连接的任何装置的任何功能或保护措施。除非经索尼明确授权，您不得将有关软件的任何个别组件分离出来，以用在多于一台的设备上。您不得移除、更改、遮盖或涂抹有关软件上的任何商标或声明。您不得与他人共享、分发、租赁、出租、分许可、转让、转移或出售有关软件。有关软件运行所依赖的除有关软件以外的软件、网络服务或其他产品可经供应商（软件供应商、服务提供商或索尼）酌定而中断或停止提供。索尼及该等供应商并不保证有关软件、网络服务、内容或其他产品将可持续提供，或者将在不会中断或不作修改的情况下运行。

将有关软件与有版权的材料一同使用

您可以将有关软件用于浏览、存储、处理和 / 或使用您及 / 或第三方创建的内容。该内容可能受版权和其他知识产权的法律和 / 或协议的保护。您承认并同意仅依照所有适用于该等内容的该等法律和协议使用有关软件。您同意，索尼可采取适当措施，保护有关软件所存储、处理或使用的内容的版权。该等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您通过有关软件的某些功能进行备份和

恢复的次数，拒绝接受您启动数据恢复的要求，以及在您非法使用有关软件的情况下终止 EULA。

内容服务

另外还请注意，设计有关软件的目的可能是与通过一项或多项内容服务（“内容服务”）而获得的内容一同使用。该等服务和内容的使用应遵循该内容服务的条款。如果您拒绝接受该等条款，则您对有关软件的使用将受到限制。您承认并同意，通过有关软件获得的某些内容和服务可能会由第三方提供，而该第三方并不受索尼控制。使用内容服务时，需要与互联网连接。内容服务随时都有可能被中止。

与互联网的连接和第三方服务

您承认并同意，访问/使用有关软件的某些功能可能需要与互联网连接，对于此等连接，您应独自承担责任。此外，您还独自负责支付与您接入互联网有关的任何第三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互联网服务提供商的收费或国际漫游通话费。本软件的运行可能会受您的互联网连接和服务的功能、带宽或技术限制所规定或限制。该等互联网连接的提供、素质及安全性由提供该等服务的第三方独自负责。

出口和其他规定

您同意遵守您所居住的地区或国家的所有适用的出口与再出口限制和规定，而且不向被禁的国家转移或授权向其转移有关软件，或者在另外违反任何该等限制或规定的情况下转移或授权转移有关软件。

高风险活动

有关软件并非容错软件，而且并非针对需要自动防故障性能的危险环境中的在线控制设备而设计、生产、供使用或转售，例如在核设施、航空导航或通讯系统、航空管制、直接生命维持装置或者武器系统的运作中，有关软件的故障可能导致死亡、人身伤害或者严重的物质或环境损害（“高风险活动”）。索

尼、每一第三方供应商及其各自的关联方明确排除关于适用于高风险活动的任何明示或默示保证、义务或条件。

有关软件保证的排除

您承认并同意，使用有关软件的风险由您独自承担。有关软件系“按现状”提供，而不带有任何种类的保证、义务或条件。

索尼及每一第三方供应商（在本条中合称“索尼”）明确排除所有明示或默示的保证、义务或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关于适销性、不侵权及适用于某一特定目的的默示保证。索尼并不提供下列保证、条件或陈述：(A) 任何有关软件中包含的功能将符合您的要求或者将作出更新，(B) 任何有关软件的运行将不会出错或者任何缺陷均将得到纠正，(C) 有关软件不会损坏任何其他软件、硬件或数据，(D) 任何有关软件的运行所依赖的任何软件、网络服务（包括互联网）或产品（有关软件除外）将可持续获得、不会被中断或不会被修改，以及 (E) 对于有关软件的使用或使用有关软件的结果的正确性、准确性、可靠性或其他方面。

索尼或索尼的授权代表所提供的口头或书面的信息或建议不构成一项保证、义务或条件，也不以任何方式扩大本保证的范围。如有关软件被证实有缺陷，则您需承担所有必要维修、修理或纠正的全部费用。某些司法辖区不允许排除默示保证，因此上述排除可能对您并不适用。

责任限制

索尼及每一第三方供应商（在本条中合称“索尼”）不因与有关软件有关的、因违反任何明示或默示保证、违约行为、过失、严格责任或者任何其他法律理论而对任何附带或后果性的损害承担责任，其中包括但不限于因利润损失、收入损失、数据损失、有关软件或任何相关硬件效用的损失、停机时间及使用者的时间损失而引起的任何损害，即使索尼已被告知发生该等损害的可能性。在任何情况下，索尼根据 EULA 的任何规定项

下的个别及全部责任应限于已为产品实际支付的金额。某些司法辖区不允许排除或限制附带或后果性的损害赔偿，因此上述排除或限制可能对您并不适用。

自动更新功能

索尼或第三方供应商可能不时在您与索尼或第三方的服务器互动时或在其他情况下，自动更新或以其他方式修改有关软件，包括但不限于为了增强安全功能、纠正错误和改善功能而更新或修改有关软件。该等更新或修改可能会删除或改变有关软件的功能的性质或者其他方面，包括但不限于您可能依赖的功能。您承认并同意该等行为可由索尼酌定发生，并且索尼可以在您完全安装或者接受该等更新或修改时，作为继续使用有关软件的条件。为了 EULA 的目的，任何更新 / 修改均应视为并构成有关软件的一部分。一旦接受 EULA，即表示您同意该等更新 / 修改。

完整协议、放弃、可分割性

EULA 和索尼的隐私政策（均可不时修订或修改）共同构成您与索尼之间关于有关软件的完整协议。索尼未行使或强制执行任何权利或者 EULA 的任何条款的，均不构成对该项权利或条款的放弃。如 EULA 的任何部分被认定为无效、非法或不可强制执行，则该条款应在所允许的最大范围内强制执行，以维持 EULA 的意图，而其他部分将保持充分有效。

适用法律和司法管辖

《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不适用于 EULA。EULA 受日本法律管辖，而不考虑冲突法规定。因 EULA 而产生的任何争议均受日本东京地方法院的专属管辖，双方特此同意该等法院的审判地点和司法管辖。

衡平救济

不管 EULA 中何有相反规定，您承认并同意，您对 EULA 的任何违反或不遵守均会给索尼造成不可弥补的损害，而金钱赔偿不

足以对其作出弥补。在此种情形下，您同意索尼获取其认为必要或适当的任何禁制令救济或衡平救济。此外，如果索尼在其自行酌定的情况下认为您正在违反或者有意违反 EULA，则索尼还可采取法律和技术上的补救措施以防止对 EULA 的违反和 / 或强制执行 EULA，包括但不限于立即终止您对有关软件的使用。这些补救措施是对索尼在法律上、衡平法或合同项下所享有的任何其他补救措施的补充。

终止

如果您不遵守 EULA 的任何条款，则在不影响索尼的任何其他权利的同时，索尼可以终止 EULA。在发生该等终止的情况下，您必须：停止使用有关软件，并销毁有关软件的任何复制件。

修订

索尼保留其自行酌定修订 EULA 的任何条款的权利，该等修订将通过在索尼指定网站上张贴通知、向您提供的电子邮件地址发送电邮通知、作为您获取升级 / 更新的程序的一部分向您作出通知或者以法律认可的任何其他形式予以通知。如果您不同意该修订，则您应当立即联系索尼，以获得索尼的指示。您在上述任何通知的生效日之后继续使用有关软件将被视为同意受该等修订的约束。

第三方受益人

就每一第三方供应商的有关软件而言，该方系 EULA 项下与其相关的每一条款的明确和预定的第三方受益人，并且有权执行该等相关条款。

如您对 EULA 有任何疑问，您可以按照适用于每个地区或国家的联系地址书面联系索尼。

版权属索尼株式会社所有（Copyright © 2014 Sony Corporation）。

本系统的软件未来可能更新。如需可用更新的详细信息，请访问以下 URL：
<https://service.sony.com.cn/>

请拨打如下电话号码以获得本系统的用户支持服务。
索尼中国顾客咨询热线
TEL: 400-810-9000
<http://www.sony.com.cn/>

HDMI

LDAC

